

民族社会学研究通讯

普考通

SOCIOLOGY OF ETHNICITY

主办单位:

中国社会学会 民族社会学专业委员会
北京大学 社会学人类学研究所
中国社会与发展研究中心

第 349 期
2022 年 4 月 15 日

目 录

【语言政策研究专辑】

【论 文】

- | | |
|-----------------|---------|
| 人类语言与社会发展 | 管志翔、马 戎 |
| 俄国及苏联语言政策的演变及启示 | 刘显忠 |
| 中亚国家语言政策的选择及评价 | 董天美 |

Association of Sociology of Ethnicity, Sociology Society of China
Institute of Sociology and Anthropology, Peking University

【论 文】

人类语言与社会发展¹

菅志翔、马 戎²

摘要：语言是人类群体的文化符号和交流工具，人文学科与社会科学对于人类社会的语言现象开展了大量研究。本文讨论了有关语言问题的几个认识误区，梳理了语言文字演变的历史过程，并以社会发展为背景讨论了语言作为交流工具所具有的双重功能。由于语言是各族群传统文化的载体和凝聚象征，语言政策成为多族群国家的敏感议题，各国民族主义运动和“民族国家”构建进程中普遍出现有争议的“语言统一”与“语言净化”现象。我们必须认识到各国为了加强国民的文化和政治整合必然会逐步推行国家通用语言，而掌握先进科技和引领经济发展的语言工具，是少数民族发展的必要条件。

关键词：语言文字；语言功能的双重性；国家通用语言，少数民族社会发展。

“语言主要是一种语言符号系统，用来表达可交流思想和情感。……在人类历史的高级阶段出现了模仿口语模式的书写形式”（爱德华·萨丕尔，2011：1）。作为人类群体生活、文化与社会发展过程中的产物，语言是人类知识创造、思想情感和信息交流的主要表现形式与工具性载体。“语言的使用扎根在日常生活的具体活动之中，从某种意义上说，前者也在一定程度上构成了这些活动”（吉登斯，1998：34）。因此“语言不能离文化而存在，所谓文化就是社会遗传下来的习惯和信仰的总和，由它可以决定我们的生活组织”（引自罗常培，2018：1）。人经由各种感官获得的感受和印象需要使用抽象概念予以表达，情感和思想需要用文字记录下来与他人交流，在相互交流中这些相关抽象概念和分析逻辑不断得以提炼升华，用语言文字所表达的信息逐步从最简单的数字比较、物体名称、行为动作、情感描述发展到复杂的文学、历史、哲学和科学知识体系。语言的产生和词汇的复杂化、书写文字的发展都是人类社会发 展过程的产物。人类在演进过程中不断创造和积累知识与思想，不同人群产生的知识体系分别以不同语言文字记载保留下来。词汇、文字与语法的发展在很大程度上反映的是创造这套语言体系的社会群体的经济活动模式（如游牧、农耕、渔猎等）、社会组织形态（国家、部落、村社、氏族等）和思想文化探索（伦理、哲学、文学、宗教、艺术、科学等）。所以语文学“把与语言功能以及说这种语言的人民的历史生活有关的一切问题也包括在内”（屠友祥，2018：9）。今天人们的生活、工作与思想创造都由各种文字记述下来，影像和音乐也以相应的符号得以传播。

由于人类早期散居世界各地，彼此相对隔绝，因而在日常经济生活和社会发展中衍生出不同的文化模式，为了信息的保存与传递，发展出不同的语言文字体系，如古埃及楔形文字，古玛雅象形文字，古印度梵文和古汉字体系，欧洲文字体系则是衍生自腓尼基音节文字的希腊拼音文字。“语言的演变和语言书写系统的发明都是人类社会发 展中的里程碑”（博纳德·斯波斯基，2011：34）。各地文字的书写方式多种多样，有的从左向右（拉丁语系），有的从右向左（阿拉伯文），有的自上而下（传统汉文、蒙古文、满文）。不同的书写习惯可能与各地最初采用的书写材料有关。中国古代常用竹简、木简写字，竹简和木简制作成条并相互联结成捆，每简自上而下书写便利，读简顺序由右及左，便于卷起存放和展开阅读。人类的文字曾书写在岩壁、石板、角骨、皮革、木简和织物上，造纸术和印刷术使语言文字的推广出现飞跃。

在今天的世界，使用者在一百万人以上的语言约有 2000 多种，同时全世界 95% 的人口使用

¹ 本文刊载于《学术月刊》2021 年第 12 期，第 121-138 页。

² 作者：菅志翔，浙江大学教授；马戎，北京大学教授，浙江大学兼职教授。

的语言仅集中在 100 种左右（博纳德·斯波斯基，2011：101）。人们从类型、谱系、区域等视角对人类语言进行分类（张公瑾，1998：211，220-227），把全世界的语言文字按照语系、语族、语支、方言等层次归纳出 14 个语系（宁骚，1995：60），也有人把人类语言归入 10 个语系。如同植物分类学和动物分类学，这些分类方法虽然基于某些公认的区分要素，但在具体归类时因为不可避免带有学者主观判断和偶然因素而存在歧义¹。概而言之，人类社会的发展与语言文字的发展密切相关，今天的人们已无法设想如何生活在一个没有语言文字的世界。

一、有关语言问题的几个认识误区

关注语言并且对语言的异同作比较，进而与文化、民族等挂钩，是人类迁移能力不断增强、人群活动范围不断扩大、人类交往不断深化的结果。在这个过程中形成人类对于语言的认识。近代以来，在对于语言的讨论中普遍出现一些认识误区。

1. 把各种语言文字想象为彼此黑白分明、互不相同而且亘古不变

事实证明所有语言始终随人类群体自身经济活动、社会生活、文化发展而变化，词汇、语法、文字不断演化丰富，不同语言在群体交流中相互影响，语言间的“边界”始终在变化。“即使在近代早期，当印刷术和其他因素促进了语言标准化的进程时，语言之间的界线，就像国家之间的边界那样，也还没有变得像 19 世纪和 20 世纪那样确定”（彼得·伯克，2020：13）。分析今天世界上现存各种语言，无论词汇、语法、句式、成语、隐喻典故，还是文字书写方式，都可以发现不同语言之间因历史和现今的文化交流而相互借鉴、融汇的事例。随着地理大发现和殖民扩张，欧洲强势文化和社会组织形式冲击了世界各地自然孕育的原有社会结构与语言文化生态，殖民者通过干预、管理和规划语言的使用重塑了世界上许多地区的语言地图（博纳德·斯波斯基，2011：10）。因此，我们需要用多源、互动和演化的动态视角和辩证思维来认识今天世界各地的语言现象。

2. 认为“使用同种语言”的人群即为“同质性”语言群体

其实，许多被视为使用“同种语言”群体的内部包含着不同的地域性、族源性分支，一些语言在行政区划范围内表现为“标准语言”（“文学语言”）和“方言”（“自然语言”）。甚至在同一社会内，上层人士与底层民众使用的词汇、句式也存在“社会阶层”差异²。“许多国家的语言都是双重的。这就是文学语言叠合在与之同源的天然语言之上，二者面对面地并存着”（费尔迪南·索契尔，2018：20）。

安德森认为，正是依靠“印刷资本主义”而得以“标准化”和广泛传播的“民族语言”促成政治层面“想象的共同体”。“日常通用的或文学惯称的‘母语’（mother language，子女从文盲母亲那儿牙牙学来的话语），并不等同于‘民族语言’。……民族语言基本上是为人为建构出来的，……只是从各种不同的流行语之中，精炼出一套标准化的对话方式，然后再把所有的通行语言降格为方言”（霍布斯鲍姆，2006：51，52）。语种的边界和“标准音”的定义，都是人为设定的结果。“同质的语言如同共同体一样，也是被想象出来”（彼得·伯克，2020：304）。例如，“以意大利文而言，在意大利统一建国之初，仅有百分之二点五的使用率——绝大多数人民仍各自使用他们通用的方言”（霍布斯鲍姆，2006：34）。但是，一旦当政者选定某种语言文字作为“通用语言文字”，并通过行政手段加以推行，便会在其管辖地域范围内促成语言使用的“同质化”进程。

¹ 因为日语和朝鲜语都使用主宾谓的序列，两者历史上都受到古汉语影响，有人认为日语和朝鲜语是独立的“日韩语系”，是“阿尔泰语系”与“汉藏语系”相互混合的新语系。但也有人把日语和韩语归入“阿尔泰语系”。参见姚宇昆，“语系语族语支的粗略划分”<https://zhuanlan.zhihu.com/p/34611869>（2021-2-11）。

² “社会分层对语言产生了深刻的影响，导致语言发生层级变化”（戴庆厦，2004：49）。同种语言内部，在用词、句式、语法、音调等方面存在“阳春白雪”和“下里巴人”的差异与区隔。

3. 认为语言之间的互译文本彼此对应、准确可靠

许多人对国外文献的阅读依靠译文，认为通过自己母语文字的译文完全能够做到准确理解另一种文字所表达的思想观念，事实上这个预期是很难达到的。由于不同的语言诞生于生活在不同自然环境、不同社会组织和不同文化传统的不同人群，除了最简单的概念（如数字、性别），哪怕是对各种自然现象的描述，不同人群所采用的相似词汇也会蕴含不同的文化色彩。即使像“太阳”“月亮”“海洋”这些指涉自然界实物的概念，在不同语言中使用的词汇也会带有在本群体文化史中衍生出的不同寓意色彩¹。英文的“family”的文化含义不完全等同于中文的“家”，至于更深层次的哲学概念（如中国的“道”）也很难译成英文。所以历史比较语言学需要“运用比较的方法，以一种语言阐明另一种语言”（屠友祥，2018：10）。我们在阅读英文著作的中文译本时，凡是读起来艰涩难懂的句子，转而去读原文，便感到其中的概念和逻辑清晰很多。这就是不同语言在互译中经常会出现的现象，由于不同译者对相关外语词汇存在不同的理解，所以许多外文经典学术著作和文学作品出现多个译本。如英文“nation”这个词出现在不同的英文学术著作中，被不同学者分别译为“民族”和“国家”，反映出译者对作者思想的不同解读。韦伯的《社会学基本概念》有4个中文译本²，民国时期同一本西方文学名著的中译本曾多达几十种，不同译本反映的是译者对原文的不同解读与感受。概念越抽象，表达的情感越丰富，译文的差异就越大。

4. 每种语言都有独特价值，语言之间不存在优劣之分

这是“文化相对论”的观点，基于现代“平等”观念而得出的属于“政治正确”的视角。但是在现实社会中，各种语言产生并附着于发展水平不同的人群，复杂社会必然会产生复杂的词汇与语言表达体系。有的群体中产生了复杂的语言文字体系和丰富的文学作品，而另一些群体根本不需要文字。各类人群相遇后，彼此不可避免处于“马太效应”的竞争态势中。在与其他文化的交流中，有些语言对于表达抽象复杂概念的能力明显不足，这无疑会影响相关人群的学习与竞争能力。不同人群的语言在应用中的竞争与各群体凭经济、军事实力在贸易、战争中的竞争相辅相成，有的语言因为功能不足（词汇贫乏）或使用人群消亡（因战争、自然灾害或被同化）退出了实际应用，有的语言因在竞争中占据优势导致使用人群规模不断扩大。在今天的全球化进程中，各类政治体、经济体之间的竞争态势日趋激烈，联带着的是相关语言在生活应用之间的竞争，既有赢者，也有输家。学者在书斋里所欣赏的文化价值并不等同于大众生活中的应用价值。

5. 认为语言属文化范畴，与政治无涉

语言是各群体独特的文化符号与交流工具，但是群体互动过程中必然存在竞争，因此语言不可避免被视为构建群体内部认同和区隔群体彼此边界的主要工具，并被赋予强烈的政治意涵。近代出现“民族国家”政治实体形态后，语言成为构建“民族认同”的基本要素。从“一个民族一个国家”的民族主义话语，引申出“一种语言一个民族一个国家”的政治逻辑（耶尔·塔米儿，2005：53），以“民族”认同为中介，把语言（使用群体）和政治实体（国家）挂起钩来。但是历史表明，语言的传统使用边界与政治实体构建的现实国界并不重叠。“尽管今天几乎所有自认的（self-conceived）民族——与民族国家——都拥有‘民族的印刷语言’，但是却有很多民族使用同一种语言，并且，在其他的一些民族中只有一小部分人在会话或书面上‘使用’民族的语言”（本尼迪克特·安德森，2005：45）。尽管各地口音和拼写略有差异，美国、英国、澳大利亚、新西兰等国的通用语言是英语，加拿大魁北克区坚持使用法语，同时，许多国家内部存在讲多种不同语言的少数民族群。所以“一种语言一个民族一个国家”的公式在现实社会中仅仅是一个政治想象

¹ “印第安语言对太阳和月亮的称呼提供了另一个具有启发性的实例，说明兴趣对词汇特征的决定作用。虽然在我们看来有必要区分太阳和月亮，但不少部落满足于仅用一个词指称这二者，具体指哪个由情境决定”（爱德华·萨丕尔，2011：50）。

² 胡景北，“韦伯《社会学基本概念》的四个中文译本比较”（<https://mp.weixin.qq.com/s/OsmV48KAb-buPiVnRPu16g>（2021-4-18））

和政策取向，语言与民族/族群、国家之间的关系远比这个公式要复杂得多。

今天许多国家境内生活着讲不同语言的多个群体，他们的语言是否被政府正式承认，在什么场合允许使用，是否作为本地学校的教学媒介语，这些始终是多族群国家的重要政治议题。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由于战争对国境线的重新划分、领土兼并与分裂，殖民地独立、以及殖民政府对原住民施行的语言教育等因素，都导致实际的语言使用地图与今天的国境线划分并不重合，这些因素都使各类语言议题成为国内政治运动和国际冲突博弈中采用的重要“武器”，语言议题在国内与国际社会早已成为一个政治议题。

二、语言文字的演变与社会发展

在族群或这民族的自我说明中，很多都把语言作为与群体同生共死的本质特征，造成语言稳定、独立的印象。但是在当代社会科学知识中，族群分化和聚合是人类社会组织演化的一个面向，分分合合是长时段观察中看到的常态，民族是现代条件下政治建构的结果，而语言和记录语言的文字始终与社会一起变化。需要在社会的发展演变中认识语言的性质。

1. 语言文字的演变反映的是人类社会的交流与发展

在人类社会，各群体使用的语言文字反映的是本群体在科技生产力方面的发展水准、社会组织的复杂程度、抽象思维的演绎层级以及各类知识体系的积累。例如在中国各族语言中，蒙古语体系对应的是草原畜牧经济和游牧生活方式，传统的汉语体系对应的主要是中原地区农耕社会和相应的生活方式与文化生活。随着人类社会发展特别是不同文化体系间的交流，几乎所有语言都因受其他文化的影响而不断发生变化。有的语言在交流中接受或转用另一种强势语言的文字符号，有的语言吸收了其他语言的词汇、语法结构和标点符号。这些演变可能与不同经济活动类型（农耕、畜牧、渔猎等）的彼此交流渗透有关，也可能与语言群体之间在政治、经济、文化、军事方面互动中的强弱态势有关。日本和朝鲜在中国唐代曾积极学习中华文化，首先接受的就是作为文化载体的汉字体系¹，宋代的西夏文深受汉字影响，清代的满文参照蒙古文创制，藏文的字母与语法特性受到南亚梵文影响。

自18世纪以来，欧洲工业革命和民族主义运动推动创建的现代民族国家在与其他社会的竞争中处于压倒性优势，在与经济与社会组织发展迟缓的非洲、美洲、澳洲土著人群相遇时如此，在与发展出相对复杂文化模式和社会组织的国家如中国、印度相遇时也是如此。在由坚船利炮武装的欧洲文明的冲击下，亚非拉许多地区的语言文化和社会组织发生剧烈变化。有些群体虽有自己语言，但直至近代才在外部人士帮助下创设文字。殖民者语言在拉丁美洲和非洲成为当地行政与教育机构的通用语。中亚和1924年后的外蒙古在苏联影响下改用俄文字母。自晚清到民国时期，汉文不仅吸收了大量外来词汇，改变语法句式（从文言到“白话”），书写方式（竖写改为横写，从右到左改为从左到右）和标点符号也发生重大变化。在帝国主义和殖民主义侵略活动中饱受灾难的这些亚非拉国家和地区被迫接受西方国家的政治话语、知识体系和文化表达方式，通过学习西方国家的语言和教育制度，努力吸取工业化发展经验。当前各国学校普遍设置外语教育，语种的选择也受到国际科技与经贸竞争态势的影响。

2. 语言工具性功能的双重性

从社会运行与发展视角来看，语言从自身性质和功能而言具有传统文化载体与族际交流工具的双重功能。其一，各群体在历史过程中创造发展出独特的语言文字，记载着本群体的历史及所

¹ 唐代日本吸收的汉字体系，在通过统一语言建立中央政权的明治维新时期曾发挥重要作用。尽管各地口语不通，但是“半汉字化的、表意文字的表记系统在日本列岛各地早已行之久远，所以通过学校和出版印刷来发展民众识字不但容易而且没有争议”（本尼迪克特·安德森，2005：91）。

有领域的知识与文化积累，是群体传统文化的符号和载体¹，作为文化象征寄托着全体成员对本族历史文化的深厚感情和群体聚合力。“语言具有强大的社会化力量，也许是所有社会化力量中最强大的一种。这不仅是指重要社会交往难以脱离语言这一明显事实，而且是指共同的语言为特定群体的社会团结提供了极有力的象征”（爱德华·萨丕尔，2011：10）。其二，语言可被视为纯粹是群内、群际信息交流的工具，其文化符号的象征意义被淡化，人们选择学习或舍弃哪种语言，只是实践应用中的理性选择，追求的是通过该语言工具获取信息和知识的能力，完全不含感情色彩。为了向其他群体学习，从而使个人和本群体在激烈的社会竞争中得以生存发展，人们需要掌握先进科技、引领经济潮流群体的语言作为学习和交流工具。

由于各族群发展水平与速度不平衡，在历史进程中，每种语言文字的角色与功能的重要性不断变化，因此我们必须用历史、辩证和动态的视角认识各种语言的发展态势和语种学习的取舍。一些应用人口少、词汇贫乏²的语种，从现代知识教育与传播体系的建设与发展角度看，使用这些语种的成本高、效益低，作为学习知识和交流工具的功能必然弱化甚至日趋消亡，以该语言为母语的人群必然面临痛苦的选择。有关北美土著人的研究指出了“土著青少年所面临的语言选择难题，认为祖裔语言（heritage language）一方面是‘真正’土著人身份的核心要素，另一方面也阻碍了青少年的社会经济流动”（詹姆斯·托尔夫森，2014：15）。人们从情感上极为珍视与族群身份相联系的母语，但是对母语的过分执着，有可能阻碍个体成员甚至整个群体的竞争力与社会发展前景。

3. 人类语言的发展前景

在各政治实体之间的经济与文化竞争中，必然有些语种衰落甚至消失，《语言的文化史》一书记述了多种欧洲语言消失的案例（彼得·伯克，2020：125-127）。有些古代语言已退出使用，残存文本由考古学家和古文字学者破译研究。据德国语言和历史学家调研报告，1万年前世界约有100万人口和1.5万种语言，目前世界尚存的五六千种语言，在21世纪将有一半消亡，21世纪末人类语言可能只存留约3000种³。有学者指出：“在自然生态格局层面，当代人类语言呈现出语言连续统上少数大语种与大量濒危语言双向极化的状态：尽管当代语言数量有约七千多种，但是在语言连续统的一头，是被大多数人口使用着、数量却只有二三十种的大语种，而且它们还在不断增强；在另一头，则是大量语言都处在濒危状态，且濒危模式出现了从自然生态型向社会经济型转变的趋势。在社会经济格局层面，呈现出单极多元的状态：单极即英语；多元一方面指英语之外其他主要语言的多强格局以及处于语言连续统中间部分的各地通用语和地方语言活力的持续，另一方面指多语主义/语言多样性理念的增强趋势”（王春辉，2016：69）。

随着国内族群之间、各国之间多领域交流的增强，语言作为“交流与学习工具”的功能日益凸显，语言之间必然出现相互竞争的态势。在各国构建现代民族国家的历史进程中，一种（或几种）国内族际通用语言必然成为本国正式“国语”或实际上的“国内族际通用语”。从历史发展大趋势来看，目前许多小群体仍在使用的语言将在各国国内经济一体化、经济全球化的发展进程中逐步弱化，这一发展趋势将完全不以人们的情感和主观意识为转移。由于母语是本群体传统文化的载体，寄托着人们的深厚情感，所以人们非常关注母语在应用中弱化的前景，因为这意味着本群体的文化传统将以某种方式融入更大的群体，群体认同意识的结构也将随之改变。但是，随着人类社会在社会、经济、文化等方面的联系与交流日益紧密，群体之间的共性增多，差异减少，这是人类社会发展的趋势。

¹ 德国语言学家洪堡特认为：“一个民族的精神特质和语言形成的结合极为密切，……语言仿佛是民族精神的外在表现”（转引自何俊芳、周庆生，2010：299）。

² 这里所说的“词汇贫乏”主要指的是缺少现代科技经贸、社会科学词汇，不是表现各族传统文化的词汇。

³ <https://zhidao.baidu.com/question/1109826601268398059.html> (2021-6-3)

当世界经济、文化、科技发展进入各国交流合作不断加强的历史时期，经济全球化需要一种“世界性”工具语言。考茨基曾指出“少数几个强权国家的优势语言，将会在国际间逐渐成为‘事实上’的世界通用语。……英语在今天便已成为全球性的国际语言，虽然在许多国家当中，它是被当作辅助语言而非用来取代国语”（霍布斯鲍姆，2006：35）。考察语言的工具性功能时，“衡量某个语言在国际上的成功有多种标志，其中之一是这种语言在其他国家是否有人学习”（彼得·伯克，2020：153）。今天英语正日益成为事实上的“世界性”工具语言，大多数国家把英语作为本国学校第一外语，国际会议多采用英语为会议语言。英语成为世界性强势语言后，直接导致“许多国家制定了以牺牲儿童母语为代价鼓励英语学习和使用的政策，在这一情况下，英语传播和其他语言消失的步伐迅速加快”。“日本将英语教育作为国家政策讨论的核心……日本若想继续在全球化经济中保持竞争优势，日本国民必须具备一定的英语能力。……印度政府基于经济方面的考虑在公立学校中实施了英语推广计划。……英语也将是创造新的大量中产阶级劳动力的关键”（詹姆斯·托尔夫森，2014：17，13）。这些功利性的现实选择生动地体现了语言作为学习现代知识和族际交流工具这一基本功能的重要性。随着中国经济发展和国际影响力增强，各国学习中文的人数也在增加。

但是，也存在极个别已基本退出使用的语言转而“复活”的现象。散居世界各国的犹太人曾长期使用居住国语言，希伯来文在日常生活中已退出使用，“根本没有自己的本族语使用者，……（仅）应用于犹太人社区中较高层次的读写表达场合”（博纳德·斯波斯基，2011：215）。二战结束后，大批犹太人迁居以色列，从感情和功利两个方面出发，他们没有选择以前各居住国语言（德语、法语、英语等），而选择共同祖先使用过的希伯来文作为以色列正式语言。这对来自不同国度的犹太人也公平——因为大家都需要学习一种古老的语言，这种语言寄托了人们的宗教感情和族群身份，成为内部交流工具和特有的对外文化符号。已停止使用的语言重新复活，这种情况只有在极特殊的案例中才可能发生。

三、族群研究中的语言问题

把人们划分为不同族群的重要文化特征之一就是语言。“共同语言及共同的生活规范——后者由共同的宗教信仰所决定——到处都会孕育族群亲和力（ethnic affinity）的感情”（马克斯·韦伯，1998：114）。“族群是一种文化的集合体，……（族群）并凭借文化方面的一个或几个差别（如宗教、习俗、语言或组织）来相互区别”（Smith，1991：20）。在多族群国家内部，族群相互竞争的场域之一就是语言的使用，通常会表现为各自语言使用人群规模的增减。在国内占据主导地位的族群通常会积极推广本族群的通用语言，其他群体的成员为了争取学习和发展机会，也会主动或被动地学习主导群体的语言。而在另一些情况下，有的多族群国家的中央政权为了达到“分而治之”的政治目的，会制定政策阻碍甚至禁止国内各群体相互学习彼此的语言。在一些多族群国家，有些少数族群精英反对学习主流群体的语言，希望保持族群间的语言障碍和巩固本族认同意识，从而为争取政治独立创造文化基础。无论属于哪种情况，语言使用模式及变迁都可以作为衡量族群关系现状及发展趋势的重要指标之一。

与此同时，语言互动情况也反映出族群互动在文化层面的基本发展态势。不同语言之间在词汇与表达方式等方面彼此借鉴与吸收情况，反映的是族群间交流与融合的程度。在历史上，人类群体在社会、经济、文化、战争等发展与演进过程中，不可避免在不同规模和程度出现彼此交往交流交融现象，交往各方都有一些使用双语或混合语的人口，这样的事例不胜枚举。语言的相互学习有时通过学校课程教育，有时则在日常生活中习得¹。因此，语言使用和相互学习的程度成

¹ 例如来到内地的蒙古族成员和在内蒙古牧区插队的汉族知识青年，在日常生活中很自然地成为“双语人群”。

为族群研究领域中的一个非常重要的研究主题。

1. 语言共同体与“民族”

有人提出“语言共同体”概念并赋予特定的政治意涵，即把“共同语言”作为“民族识别”的主要标准。“一旦划分为语族，很自然，这些语族就成了建立国家的一定基础”（恩格斯，1965：452）。“民族主义的定义，是为使文化和政体一致，努力让文化拥有自己的政治屋顶。文化是一个难以捉摸的概念，……语言作为文化的试金石，至少可以临时用作衡量文化的标准”（盖尔纳，2002：57-58）。“语言是那些将一个民族（nation）区别于另一个民族的差异性的外在和可见的标志；它是一个民族被承认生存和拥有建立自己的国家（state）和权利所依据的最为重要的标准”（凯杜里，2002：58）。斯大林把“共同语言”与“共同地域、共同经济生活以及表现于共同文化上的共同心理素质”并列为“民族”定义的4要素之一（斯大林，1913：294）。偏激的民族主义意识形态认为“一个民族（nation）的成员一定不能采纳另一个民族的习惯或语言。这种人抛弃了自发性和纯真性，而容纳了非自然性和人为性。因此，他使他的民族（nation）呈颓败状态，并阻止了其个性的保持”（凯杜里，2002：52-53）。狭隘的民族主义思潮必将导致本群体在一种非自然状态、人为闭塞的文化环境中逐步僵化和停滞，丧失吸取新鲜知识的基本能力，使本族群体进入一种非常态的演变轨道走向衰落。这些论述都揭示出语言与民族构建之间存在着密切关联，因此，在多族群国家的族群关系研究中，语言使用及其演变始终是一个核心研究主题。

语言群体是人类社会中客观存在的现象。但是，如果基于意识形态构建的需求把“语言共同体”的特质和边界固化，那就脱离了人类社会的语言使用现实。“使用‘共同体’一词，就像使用‘文化’一词那样，它的危险性在于这个词汇似乎带有同质性、与外界的界限分明以及取得了共识的意思，而这些意思在从事脚踏实地的研究时却根本无法找到，无论这种‘脚踏实地’的研究是历史学的、社会学的还是人类学的研究。……在实际上，语言的边界往往是模糊的，不像使用双语和混合语的地区那样有明显的界线”（彼得·伯克，2020：9）。现实社会中的语言使用模式是多种多样的，民族主义者强调的那种非黑即白的“语言边界”，只存在于少数人的想象之中。

在多族群国家内部的族际互动过程中，语言始终是牵涉族群身份和族际互动的敏感议题，时常成为群体间文化博弈乃至政治博弈的焦点。“任何民族。都将自身的语言看作高人一等，无一例外”（费尔迪南·索绪尔，2018：14）。把现实中模糊、重叠和动态的语言边界“构建”为黑白分明的固化板块，这是部分族群精英通过凝聚本族文化认同来强化本族成员政治认同的常见策略。事实上，正如霍布斯鲍姆所说：“那种神秘的民族认同感（Identification of nationality）加上柏拉图式的语言观，基本上可说是民族主义知识分子而非真实的语言使用者所构建的意识形态假象”（霍布斯鲍姆，2006：56）。现实社会中的语言使用（词汇借用、多语混用等）是多种多样并不断变化的，“语言共同体”概念的绝对化通常带有政治运作的意涵。在族际交往交融的社会大潮中，学者们通常关注的是现实社会中语言使用行为的各种变化及其社会意义，把语言视为族际学习交流的重要工具，而不是群体区隔的固定边界。

2. 不同语言群体之间的交流与相互影响

各种语言与文字本身即是在不同群体的互动与交流过程中产生的。“证据显示语言之间不仅在语音和词汇上相互影响，而且在结构上有很程度的相互影响，……作为印欧语系中最不保守的语言之一，英语与距离遥远的语言如梵语有很多深远的结构相似性”（爱德华·萨丕尔，2011：17）。同时，“语言随着人群迁移，……不同的语言共存于同一个地区，这种情景因而绝不是个例外”（费尔迪南·索绪尔，2018：18）。随着不同语言群体之间的相互接触与交流，各自成员的观念与文化也必然通过语言交流对彼此产生影响。所以，分析某个群体对于其他群体语言文字的吸收情况（词汇的吸收借用、语言学习的制度化等），可以帮助我们了解不同族群、不同文化之间的交流态势与融合程度。

一般来讲，社会组织、经济、科技与文化相对发达的群体（通常在现代国家发展中居于社会主导地位）在其语言发展进程中逐步创造出一套与科技、经济、社会组织创新相对应的新词汇，发展出相应的知识体系，构建发达的政治、经济和科技体系并对外输出。在国内的族际交往中，本国发展相对滞后的族群会较多吸收发达群体的词汇术语（作为本族词汇中的“外来词”）。积极学习发达族群的语言文化是推动本族群社会改革与发展的需要，是吸收发达地区物质和精神产品发展本族群科技与经济的需要，排斥“外来词”的做法则是狭隘族群意识的体现。同时，语言的相互学习和融合也是现代国家创建后在各族国民当中构建国家政治认同意识的文化基础。因此，研究各族语言吸收外来词汇的现象，调查各族成员学习他族语言的情况，是了解分析族际交往交流交融态势的重要研究专题。

同时，各国之间的文化互动和语言学习也呈现类似的态势。邻近中国的朝鲜、日本和越南在历史上曾深受中华文化的影响，作为学习吸收中华文化的重要工具曾积极学习中原地区的语言文字。近代受到西方文化的冲击后，这些邻国的独立意识开始增强，为了凸显与中华国家的文化区隔，日本减少汉字使用量，朝鲜创制“训民正音”（邵磊，2013），越南先创制“喃字”，后由法国殖民者创制拼音“国语字”。在这些文字创制活动的背后，都有改变或调整本国群体政治认同与文化认同的明确目标。

3. 语言中的“外来词”与双语现象

在族际交流中，本族语言中出现“外来词”是普遍的文化现象。我国蒙古族牧民在表达源自汉族农耕地区的器物、用具以及各类现代政治观念时，大量借用汉语词汇。我国各少数民族语言中都有大量汉语借词（向柏霖、蓝庆元，2013）。蒙古在苏联主导下独立，而后当地蒙古语吸收了大量俄语词汇并改用西里尔字母。二战后美国主导日本的战后重建，日语增添了大量英语词汇。这就是语言使用中的“外来语”现象。这些外来语词汇的借用情况，反映了各民族对外来文化的吸收和不同语言之间的相互融汇。

在人类文明史上，在某种文化模式被视为“优秀文明”的文化环境中，其他各国的社会上流人士把这一“优秀文明”的语言视为上流社会的文化符号，在社交中以使用这一语言为荣。17-18世纪，欧洲各国把法国文化视为优秀文明，英国、德国、意大利、西班牙甚至俄国的贵族家庭都为子女聘请法语教师，并在本国宫廷以讲法语作为上流社会的文化标志。“家长会给孩子施加压力，要他们学习和使用声望更高的语言，因为与他们自己的语言相比，这种语言能为孩子的社会流动提供更多的机会”（彼得·伯克，2020：129）。由于历史上日本、朝鲜一度积极学习中华文化，“汉文在日本也是一种精英语言”（霍布斯鲍姆，2006：54）。韩国曾以识写汉字作为一种社会身份象征，碑匾和家谱多用汉字。在社会分层结构中，掌握一种公认的优势语言确实可以为社会个体的向上“流动”提供更多机遇。这是第一种展现文化符号和阶层身份的“双语现象”。

另外，在多族人口混杂居住区，当地可能出现相当规模的人口（特别是从事家庭外经济活动的成年男性）同时使用两种甚至三种本地常用语言的“双/多语现象”。这是因混杂居住-就业模式而形成的第二种民间“双/多语现象”。语言在这里所体现的主要不是社会地位的象征，而是依据不同对象而选用的日常交流工具。“对不同的人或在不同的领域中使用不同的语言。例如，在近代早期的加泰罗尼亚，精英阶层出于对卡斯提尔人的尊重，如果他们在场的话，会使用西班牙语。但是，在正式的公共场合，他们只使用加泰罗尼亚语，而在家信中，这两种语言会交替使用”（彼得·伯克，2020：129）。但是这类“双语现象”的前提是，人们能够熟练掌握两种或多种语言。在族群混居地区，本地居民们在日常生活中大多在母语外还熟悉另一个群体的语言。

在一些地区的部分人口中，还可能出现第三种“流动人口双语现象”，即一部分（主要是成年男子）需要经常前往另一族群居住地从事商贸或其他经济活动（劳务），他们因此学习并掌握该地族群的语言甚至文字。中国清代定期进入内蒙古草原地区开展商贸活动的汉人“旅蒙商”，

大多熟谙蒙古语。甘肃、青海常年前往藏区开展商贸活动的回族、撒拉族商人和手艺人，一般能说藏语。这是另一类“双语人”。今天去国外学习的留学生，也可被视为异地读书与生活的一类“双语人”。

有些学者注意到了一种双语现象：在巴布亚新几内亚有个仅有 90 个村民的小村庄，他们的传统语言是泰艾普语。该村有许多成年人外出打工，打工地点讲的是托克皮辛语，由于工作需要，他们学会了与现代工商业生活密切联系的托克皮辛语。他们返回村庄后，彼此之间以及与自己孩子的语言交流模式发生了变化，“在成人的语言实践中，他们只用托克皮辛语跟儿童进行有意义的交流，而泰艾普语只用于跟儿童进行无意义的抚慰式谈话（baby-comforting talk）。这种现象似乎只是语言实践中的一个变化，它不是由任何显性的政策或决定所导致的，而是由于人们所处的情景、环境和压力的改变所引起的，这种改变甚至连当事人自己也没有意识到。当这些父母们发现自己的小孩发生这些语言变化时都感到吃惊不已”。几年之后，“这里 10 岁以下的儿童就不再使用这种地方语言（泰艾普语），取而代之的是托克皮辛语”（博纳德·斯波斯基，2011：6-7）。这个案例表明，倾听成年人的双语交流导致儿童也掌握双语，而与外部世界联系密切的一种具有更强工具性功能的新语言，最终成为当地人使用的主要语言。在一些传统上相对闭塞的社区，当地语言对应的是本地经济文化和生活模式，走出这个社区，进入另一个经济文化生活明显不同的世界，原来的语言词汇在学习和沟通中显然不够用，学习并掌握新环境中使用的新语言，是一件非常自然的事。文革期间来到内蒙古草原牧区插队落户的北京知识青年，很自然地学习与当地环境和生产模式相适应的蒙古语。离开牧区进入大城市的蒙古族青少年，非常自然地学习城市生活和工作中通用的汉语普通话。在人口跨地域流动的现代社会，双语现象比比皆是。

一个值得关注的“双语”现象，就是在多族混居的社区里，在人们交谈的话语中，有时会吧两种语言的词汇组合在同一个句子甚至同一个词里。如内蒙古一些地区的蒙语口语里，把手电筒叫做“嘎勒灯”，“嘎勒”在蒙古语中指“手”，“灯”是借用的汉语词，指“发亮的东西”。蒙语动词和汉语名词混用在一个句子里的例子很多。另外一个例子是苏联时期的亚美尼亚，“在亚美尼亚语言中出现了许多结合本族词缀和俄语词根而产生的派生词”（博纳德·斯波斯基，2011：45）。广泛借用俄语元素的类似语言现象也出现在中亚和高加索各加盟共和国。

在当今世界，学校普遍教授本国通用语言及一门外语，社会中的“双语现象”越来越普遍。当人们选择学习语种时，有时感情和功利的考虑并存，有时则有所偏重。我国一些少数民族干部和知识分子送孩子进汉语学校，主要的考虑是掌握国家通用语言有利于孩子学习现代知识和未来就业发展，同时，他们在情感上希望子女继承本族语言文字，因此在日常生活中努力使孩子保持母语能力。许多汉族家长鼓励孩子用大量时间学习英语，但时间精力的分配导致许多孩子的汉语能力明显下降。在当今“全球化”的大潮中，各国之间、各族群之间的交往和相互竞争日趋激烈，对于语言的感情层面的考虑逐渐下降，而对语言学习在功利方面的考虑显著上升。因此，如何把握好母语、国家通用语言、外语学习这三者之间的平衡，不仅少数民族家长们和教育研究者非常关心，政府教育主管部门也需要制定整体发展的长远规划。

四、民族主义运动和“民族国家”构建中的 “语言统一”与“语言净化”

在人类社会初期阶段，强势族群建立的政治实体（部落、王朝、帝国等）通常在其管辖地域内将本族语言文字的地位和权威性置于当地群体语言文字之上。“很早以前，占领者很少做出系统的努力将其语言强加于被占领地的人民，尽管在潜移默化的文化传播过程中，占领者的语言经常逐渐为被占领地的人民所掌握。……明确地压制被征服者的语言和方言，好像主要是欧洲

比较近期的政治政策”（爱德华·萨丕尔，2011：25）。一些古代语言的消亡即与历史上的群体竞争态势相关，还有一些地区出现强势语言和弱势语言并存的言使用模式。在近代民族主义运动中，“无论何处的民族情感形成过程，都会有一些文化要素作为最重要的实证基础，其中首先出现的就是一种共同语言。……随着国家、社会和文化的民主化进程，语言的重要性势必会与日俱增”（韦伯，2010：172）。马克思和恩格斯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指出：“在任何一种发达的现代语言中，自然地产生出来的言语之所以提高为民族语言，部分是由于现成材料所构成的语言的历史发展，如拉丁语和日耳曼语；部分是由于民族的融合和混合，如英语；部分是由于方言经过经济集中和政治集中而集中为一个统一的民族语言”（马克思和恩格斯，1960：500）。这段话清楚地说明，现代语言的基本发展态势与民族融合、混合过程和经济集中与政治集中的过程同步，在这一进程中产生“统一的民族语言”。这一过程也可被视为与“民族国家”建构进程同步的语言政治化与标准化。

1. 语言在民族主义运动中扮演了促进文化认同的重要角色

在现代民族国家的构建过程中，在一定人口范围内通过推广“共同语言”建立深层次文化认同，从而进一步推动群体成员们的政治认同，这是各国推进民族主义运动的常见策略。在欧洲，“语言成了新民族国家代替旧帝国王朝的关键要素，而且民族国家开始以其国名称呼语言¹，这是政治合法化的必要程序。于是，从国家和语言的紧密联系，以及欧亚有很多国家与本国的强势语言同名的事实中，我们可以发现这些语言是它们各自国家进行垄断的多么强大的工具”（艾拉娜·肖哈米，2018：27）。1794年，法国国民议会代表曾提倡在国内各地教习法语，以便“将公民融为一个民族大众”（彼得·伯克，2020：17-18）。这个事例“为19世纪欧洲的许多政府提供了模仿的榜样，在新大陆也出现了同样的趋势”。“1814年，挪威获得了独立，脱离了丹麦的统治。有一批知识分子努力使他们的语言也获得独立，发动了一场支持挪威的国语运动”（彼得·伯克，2020：302-303，309）。

需要注意的是，在现实社会的政治实体中通常存在多个持不同语言的群体，如果这些群体萌生族群民族主义思潮和“民族独立”运动，具有特性的母语自然成为该群体内部加强文化认同、与国内使用其他语言群体进行文化和政治区隔的现实社会基础和政治动员工具。在这一场景中，“语言成了政治自主权的象征，也成了政治冲突的武器，即使在学校里也是如此”。“甚至连使用什么字母也会引起争吵。尽管塞尔维亚人和克罗地亚人把语言统一起来了，但仍然使用两套不同的字母。塞尔维亚人信奉东正教，心仪东方的俄罗斯，使用的是西里尔字母，而克罗地亚人信奉天主教，向西欧靠拢，出于同样的理由而倾向使用拉丁字母。罗马尼亚人在19世纪改用拉丁字母，不再使用象征东正教传统的西里尔字母。……20世纪20年代，土耳其的国父凯末尔下令禁止百姓使用阿拉伯字母，采用了一套稍作修改的拉丁字母，以表示要与奥斯曼帝国的过去划清界限并向西方表示友好”（彼得·伯克，2020：307，309-310）。这些事例生动地描述了在各国的民族主义思潮中，语言文字如何成为政治整合和族际斗争的工具。

2. 政府把推行国家通用语言作为文化整合的重要措施

出于行政管理、司法运行、经贸活动、文化教育和社会建设的客观需要，那些拥有庞大人口规模、多族群结构政治实体的中央政府必然努力推行一种可供大多数国民使用、适合接受现代知识体系的“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努力使讲各族母语或地区性方言的全体国民通过系统的学校教育掌握“国家通用语”。这符合全国整体性社会与经济发 展的客观需要，也将为全国性的政治经济整合与社会发展提供文化基础。

任何一个政令统一的政治实体——特别是近代民族国家——建立后，由政府来推行国家通用

¹ 法语、英语、德语、西班牙语、意大利语等“国语”的统一和命名都经历了这一过程。中国的国家通用语言（汉语普通话），有时也称为“中文”（Chinese language）。

语言成为维护政治统一和整合本国社会经济发展的必然措施。“选择某一种优势语言作为国语，乃是迟早的事”（霍布斯鲍姆，2006：54）。在欧洲历史上，“基本上出于行政的理由，这些王朝以或快或慢的速度确定了某种方言作为**国家语言**——只不过，这种语言的‘选择’本质上是不自觉的继承或者出于方便的结果”（本尼迪克特·安德森，2005：81）。推行“国语”成为国家构建过程中强化政治整合的重要工具，而公立学校则成为推行国家统一语言的主要学习场所。而“在国家推行小学教育之前，并没有口语化的‘国语’（national language）存在，只有作为文字或行政谕令的书写文字，或为口语传播而产生的共通语”（霍布斯鲍姆，2006：50-51）。现代学校教育体系的建立，本身即是人类社会政治体制发展到一定历史阶段的必然产物。

“随着民族-国家的到来，国家成了一个行政和领土有序化的统一体，这在以前还未曾出现过。这个统一体不可能纯粹是行政性的，因为它所包含的协调活动预设了**文化同质性**的因素。……共享通用的语言和通用的象征历史性是达致‘观念共同体’的最彻底的方法”（安东尼·吉登斯，1998：264）。文化认同是政治认同的基础，一个现代民族国家建立之后，追求某种程度上的“文化同质”必然会成为巩固政治统一的重要步骤。“在过去的200年或250年这个被称作‘语言政治化’的时代里，语言与民族以及民族主义的关系越来越紧密”。“语言既表达了一个民族共同体的建立，也有助于推动民族共同体的形成。所以，我们可以这样说，语言在这个时期被‘民族化’了，或者说，语言正在成为‘民族崇拜’的工具”，因为“所有的民族都会认为，能够统一思想的最强大的力量莫过于语言共同体”（彼得·伯克，2020：12，293，296）。

政治共同体和语言共同体的构建大致是同步的。“语言成了政治自主权的象征，也成了政治冲突的武器，即使在学校里也是如此”（彼得·伯克，2020：307）。由于在一些国家的社会中，少数民族的语言没有设定为国家通用语言，这在一定程度有损于这一群体成员的文化自尊心。在这些多族群国家，少数民族民族主义分裂运动的一个重要动员工具就是语言。“现代国家必须具备自己的政治、语言和文化，这些都是区别于别国的界线。因此，在这种广泛意识形态的影响下，那些渴望建立独立国家的政治家们会把讲同样语言和享有同样文化的群体看作发起民族主义运动首要的、明确的基础。……国语是‘国家建设’（nation-building）¹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艾拉娜·肖哈米，2018：26）。语言的政治意涵在现代“民族国家”的构建中必然会凸显出来。

“把语言能力作为能否获取公民资格的前提条件，是官方机构强行干预语言实践的另外一种表现。这种方式如今在世界上尤其是欧洲的很多国家都得到了应用。……国家常常颁布强制的语言标准，以便决定哪种语言水平和能力素质是‘可接受的’，是能够满足公民语言能力需求的”（艾拉娜·肖哈米，2018：67）。19世纪欧洲各国开始实行初等义务教育制度，“这类小学还试图把官方规定的语言标准推荐给所有的人。……学校推动了民族语言和民族共同体的发展，对地方语言和地方共同体则起到了相反的作用。广播和电视也传播了标准语言，……大部分法国人第一次逐渐地学会了说法语，大多数德国人也学会了说德语。同样，大多数意大利人也开始学会了说意大利语”（彼得·伯克，2020：305-306）。可见，德国人都说德语、法国人都说法语、意大利人都说意大利语并不是这些国家建国初期的语言现象，而是在国家发展过程中通过学校施行的系统性语言教育才逐步成为现实。以北方汉语普通话为基础的国家通用语言，在近代中国特别是民国时期也经历了相似的普及与推广过程。

3. 各国的“语言净化”运动

在进入现代民族国家构建进程的地区，如18-19世纪的欧洲，新创建的民族国家在语言政策上通常会确立国语，以便把本国与周边国家的语言边界区隔划分清楚，确立和突显本国语言与文化的独立性。措施之一是在国内积极推行“国语”（或国家通用语），弱化甚至消灭国内少数民族语言和地方性“方言”。措施之二是清除本国国语中使用的“外来词”。这两种努力都可归类于公

¹ Nation-building 亦可译为“民族构建”，这里显示出文字互译中存在着不同解读。。

开宣示或暗中推行的“语言净化”运动。

在现代民族国家的基本政治架构形成后，建国过程中高涨的民族主义思潮通常会关注国内民众的语言使用结构，在划清了本国领土的地理边界和国民的人口边界后，建国精英们会努力划清文化领域中的语言边界，努力清除邻国语言在构建本国文化认同中的影响，从而出现不同程度的“语言净化”运动。玛丽·道格拉斯指出：“人们对语言纯洁性的关注实际上表达了一种面临危险的感觉，感受到了对共同体的凝聚力所造成的威胁”。“鼓吹纯洁语言的运动还涉及清除外来的词汇。……奥斯曼帝国在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后被民族国家所取代的那段时期里。土耳其语言协会成立后竭尽全力清除了土耳其语中的阿拉伯语和波斯语的词汇”（彼得·伯克，2020：286，312-313）。1983年后土耳其与欧洲国家开始疏远之后，“清除土耳其语中的英语借词就成了语言协会的主要目标”。在伊朗，“阿拉伯语支配波斯语长达两个世纪，但是在公元10世纪，波斯语开始了自己的语言现代化进程。波斯语的外来词起初来自俄语和土耳其语，后来则来自法语。1935年成新成立的‘伊朗语言学院’，……职责就是寻找波斯词语词汇以取代借词”（博纳德·斯波斯基，2011：30，46）。“许多世纪以来，语言‘霸权’（Language Supremacy）和统治语言的‘纯净’（Purity）一度在许多土地上成为权力斗争、国家和民族认同的焦点问题”（Simpson and Yinger，1985：401）。

欧洲学者把“净化语言”运动分为三类，第一类是清除“脏话”和“政治不正确词汇”，第二类是清除底层社会的“粗俗俚语”，第三类是“使用本民族的表达方式取代外族的表达方式”（彼得·伯克，2020：258）。18-20世纪，英国、瑞典、波兰和奥斯曼帝国都曾出现反对使用外语词汇的运动，由于语言被视为共同体重要标志，许多国家“都盛行所谓的‘语言民族主义’（philological nationalism），意即强调民族语言的纯粹性（不能跟其他语言交杂使用）”（霍布斯鲍姆，2006：54）。但是各地随即也出现相应的“反净化”思潮，一些学者认为这将割断历史中久已存在的文化联系，否认历史上的文化交流，不利于今后各国间的文化交流和文化繁荣。伏尔泰就曾加入“反净化派的行列”（彼得·伯克，2020：284）。

在各国的“语言净化”运动中，通常会对民众生活中的“混合语”现象持否定态度。在多族群混居的社区里，居民有很多机会接触两种甚至多种语言，因此在日常生活和工作中，很可能在口语交流中同时混杂了两种语言的词汇和语法形式。这种“混合语”现象可能归因于几种情况：（1）有些实物、用品传统上被某个族群首先采用并命名，另一个族群在交往中接受这些实物、用品的同时，也把对方的相关名称纳入自己使用的语言。如内蒙古的蒙古族传统上是牧民，当他们的居住地开垦出农田并接受汉族农民定居后，汉族农民使用的农具、农村生活用具被蒙古族接受，连带着也接受了相关的汉语名称，蒙古族居民的口语中开始混杂着汉语词汇；（2）有些少数民族社区并没有自发产生具有现代意涵的政治、经济、文化概念，在本族语言中也缺乏相应词汇，政府把基层政权建设和经济活动推进到这些社区后，在“自上而下”的政治宣传活动和经济项目中采用的多为国家通用语言的词汇，当地少数民族精英和民众有时直接把这些词汇吸收到本族话语体系中，特别是那些难以翻译的抽象政治术语。

这些“混合语”现象，体现的是社会发展演变中各群体在语言方面的交往交流交融，也是不可避免的社会现象，如今天的日语不仅使用大量汉字，还直接借用许多英文词汇。今天的汉语普通话，不仅在历史演进过程中吸收了许多蒙古语、满语词汇，近代更是直接从日本汉字系统中接受了大量现代政治、经济、科技词汇。“我们今天使用的社会和人文科学方面的名词、术语，有70%是从日本输入的”（王彬彬，1998），这些词汇今天人们使用起来已经习以为常，早已忘掉它们是从日本汉字学来的“外来词”（马戎，2019：92-93）。如果不是站在狭隘的民族主义立场上，就应当把这些“混合语”视为社会发展中群体交流的进步。“对混合语的合法性进行否认，是体现语言纯洁主义的教育意识形态的行为”（艾拉娜·肖哈米，2018：87）。这种排外的“语言纯洁

主义”心态和“语言净化”活动¹，既不符合人类群体文化交往的历史，也不利于自身群体的社会与文化发展。

在教育和文化政策上如何对待国内少数民族的语言，在多族群国家通常是一个有争议的问题。国家通用语言在公立学校的全面推行过程中通常会遇到阻力，一些有独立语言文字和文化传统的少数民族精英担心母语被削弱，因此在情感上不易接受，这完全可以理解。需要指出的是：如果认为每个群体的母语都是固定不变，历来如此，今后也将保持不变，这显然是违背历史事实的成见和幻想。社会在发展，每种语言都在变化，不同语言在彼此交流中相互吸取有用成分，不断充实和提高自身的词汇体系和表达方式，这是文明的进步。在推行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过程中，如果能够兼顾国家通用语言的推广和少数民族语言的继承，把二者之间的关系处理好，有些人担心母语消亡的顾虑是可以打消的。语言交流与融汇是人类语言的自然发展过程，外来词的增加及应用、国家通用语言的推广所反映的就是这样一个进步过程。从长远发展的立场看，如果出于狭隘民族主义“排外”心态，无论是从本族语言中排除“外来词”和“外来文字”书写方式的“语言净化运动”，还是坚持固守母语而排斥国家通用语言，都违背了人类社会交往交流交融的历史发展潮流。这种做法只会使本族群人民陷于信息孤岛、脱离整个世界的发展进程。

五、是否存在“优势语言”和“劣势语言”

1. 社会发展进程中语言功能的差异

世界上现在大约有 2000 多个族群和 5000 多种语言²，分属于 234 个国家和地区。2020 年这些国家人均 GDP 水平的分布，最低的布隆迪是 240 美元，最高的卢森堡是 109,602 美元，中国是 10,582 美元³。从简单的数字对比可以看出，世界各国的社会经济发展水平的差距十分悬殊。各国经济发展水平固然受到本国自然条件和地下资源储量的影响，但是各国的人力资源特别是就业人员的科学技术水准无疑是极为重要的影响因素。1988 年邓小平提出“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⁴。日本国土狭小，除渔业资源外缺乏各类矿产资源，但是凭借科技发展和高素质人力资源，实现了“两头在外”⁵，成为经济高度发达和高收入国家（人均 GDP 为 40,146 美元）。需要特别指出的是，现代科技和高等教育的发展水平，与各国、各族民众的文化传统包括使用的语言密切相关。

“文化相对论”者不承认各种语言之间存在优劣之分，认为民族平等必须体现在语言平等上。但是，这只是从“政治正确”的视角看问题。对于语言工具性功能的评价，必须由社会实践来检验。托利认为语言能够依据实用性和功效性进行客观分类：“语言的功效性能够通过客观科学的方法进行评估，往往是使用定量方法。……不是所有的语言在描述事物时都具有同样的功效”（戴维·约翰逊 2016：27）。有些群体长期以来只有口头语言，没有发明文字，这毫无疑问严重阻碍了其词汇量和知识体系的发展。有些群体虽然有文字，但是长期处在游牧和渔猎经济的发展阶段，其累积的知识基础不足以催生相对发达的农耕文明和工业文明。中华文明历史悠久，在许多领域（建筑、纺织、瓷器、文学、音乐等）创造了灿烂的文化，但是近代却长期滞留在工业化门槛之外，遇到欧洲人的坚船利炮就只能一败涂地，割地赔款。印度是古文明发源地，但是沦为英国殖民地长达 190 年。从竞争力的角度看，不同的文明之间、不同民族之间确实有水平高低之分。

¹ 与语言文字相关的“净化”活动也表现在子女取名的现象中。受藏传佛教影响，我国一些蒙古族曾取藏名，邻近汉族聚居区的蒙古族多取汉名，但是在上世纪 80 年代后又回归到传统蒙古名字。

² <https://wenku.baidu.com/view/4b880c5e17fc700abb68a98271fe910ef02dae5e.html>（2021-4-5）

³ <http://www.cwtea.net/article/8333.html>（2021-4-5）

⁴ cpc.people.com.cn/n1/2016/0108/c69113-28030592.html（2021-4-5）

⁵ 各种能源、原材料采购于国外市场，在本国加工成产品后再销往国外市场。

霍布斯鲍姆指出：“最严重的问题倒不是应选择哪一种语言作为传递文化的共同语，而是哪一种语言最适合用于高等教育或最有利于现代科技、经济的沟通。我们千万不能小看这个问题的严重性。源自西元6世纪的威尔士文虽然大可宣称它是欧洲现存最古老的文字，然而在1847年却已有人看出：‘你很难用威尔士语来表达政治或科学论述，即使是非常简单平常的论点也不太可能。要是不懂英文的话，即使是再聪明的威尔士读者，光靠威尔士语也无法完全了解其涵义’”（霍布斯鲍姆，2006：54）。换言之，可能由于自身的现有词汇含量和构词方式的限制，有些语言本身即不一定适合表达和传递现代科技信息。威尔士语是一门古老的欧洲语言，如果连威尔士语都遇到上述的语言瓶颈，那么可想而知，世界上会有多少种语言面临类似的困境。

世界上人类发明的每一种文字都有各自的特点。汉语是历史悠久的语言文字，自商代甲骨文开始，无论是发音、字形等都经历了多次演变。有人认为“汉字是二维的音形意一体的信息，……阅读起来更方便……。英文是一维的密码信息，仅是声音的符号。……英语词汇量已突破100万，普通人一辈子也记不完。据《纽约时报》统计，英语每年还有1~2万新词产生。……（而）汉语不必造新字，仅靠现有汉字组新词即可。而所有英语词汇和新词都可用3500个汉字来组词表达”¹。所以，虽然中国人没有用汉字发展出现代科技与工业文明，但是汉字确实具有丰富的应用性功能。鸦片战争后日本开启“明治维新”，把一整套西方文化和思想学术成果（包括政治、哲学、法律、经济、社会等人文社会知识体系，数理化、地理、医学等自然科学知识体系）系统地译成日文，推动日本现代教育和工业化发展。而在日文译文中，借用的主要是源自中国的汉字，这也在客观上说明汉字确实具有丰富的表达功能。

甲午战败后，中国人把“救亡图存”的希望寄托于学习日本的维新经验，通过日文出版物系统地吸收了西方工业文明的知识体系。由于日文大量使用汉字并在短期内已有成体系的西方文献译本，中国国内从西文直接翻译为汉文的译法很快被日文译法所取代。例如严复曾把 sociology 译为“群学”，但最终被日本汉字“社会学”所取代，其余被日文取代的词还有“资生学”（经济学）、“智学”（哲学）等（梁启超，1989[1899]：80）。日本借助汉字能在短期内完成西方知识体系的系统性翻译工程，这一现代知识体系能够全面被转换为以汉字为主要载体的日文，说明汉字确实具有某些特性与长处。正是日本的翻译成果帮助中国完成了知识体系的转换并直接推动了中国的“白话文运动”和语言革新。“随着全球化程度的日益加大，世界上几乎没有哪个社会可以逃脱这种情况——起初是被迫接受技术革新、经济革命和文化变革，最后就不得不接受语言革新”（博纳德·斯波斯斯基，2011：47）。

我国蒙古族、藏族、维吾尔族等西部少数民族聚居区大多从事草原畜牧业和绿洲农业，他们的语言在这些领域拥有丰富的词汇，但是这些地区接触欧洲工业文明和现代科技体系的时间较晚，吸纳现代知识的词汇创新和拓展明显滞后于沿海汉族地区。如果要把现代人文学科、社会科学、天文地理、科学技术等各领域的词汇全面和系统翻译成蒙文、维吾尔文、藏文等中国少数民族文字，这将是一项极为艰巨的任务，所需大批译者不仅仅必须是熟练掌握两种语言的专家，而且必须是这些知识领域的专家。也正因为如此，我国一些少数民族文字的数理化、社科类教科书的翻译质量与教学效果，明显不如国家通用语言教科书。

我国民族语文出版物的情况同样如此。笔者曾对西藏大学、内蒙古大学和新疆大学这三所当地著名大学的图书馆藏书进行分类比较，发现维吾尔文图书种类在大多数学科中不到汉文图书的5%²；在22项学科统计中，蒙古文图书在14个学科中甚至不到汉文图书的1%；如果不计算藏文古籍2400函，藏文图书种类总数不到汉文图书种类的0.02%，在“哲学”外的

¹ <https://mp.weixin.qq.com/s/-WeJPup47sVz0CaaptSY3w> (2021-2-16)

² 2010年新疆大学图书馆纸本图书总藏量为30万余种，其中新疆少数民族语言文献1.5万余种，占5%。

大多数学科甚至不到汉文图书种类的 0.1%¹。少数民族文字图书的结构与数量，与少数民族语言缺乏现代科技和社会科学词汇密切相关。所以，我国维吾尔族、蒙古族和藏族大学生如果不能直接阅读汉文图书，在校期间所能够获得的专业知识和就业技能必然受到极大限制（马戎，2012：280）。

2. 学习掌握先进科技和引领经济发展的语言，是少数民族发展的必要条件

在社会经济发展大潮中，如果一个群体语言的工具性在吸收现代科技和学术词汇方面呈现明显弱势，但这个群体坚持只使用本族语言而不是积极学习已在竞争中呈明显优势的另一种语言，这种保守心态甚至可能成为这个群体进一步发展的障碍。在现代化和国际竞争的态势下，有些民族曾一度被动挨打，居于劣势，如果它们能够及时认清形势，放下架子，在语言文化和知识体系方面上克服狭隘保守的民族主义情感，转而以谦逊开放的态度积极学习其他发展较快民族的语言文字，以此为工具努力吸收其他民族的思想财富和科技成果，积极改造就业结构并投入国际经济贸易的大市场，那么在语言和思想方面持开放态度的这些民族将会迅速发展。一旦在国际竞争中站稳脚跟，巩固国家的独立主权和领域完整，发展壮大经济，回过头来更有条件保护与弘扬本民族传统文化的优秀成分。在这一点上，鸦片战争后的清朝和日本，在对待西方文化的态度和最后的发展效果上，是一个鲜明的对比。

现在世界各国不仅在科技创新、基础设施、经济发展等领域彼此竞争，而且在文化模式与意识形态领域争夺国际影响力，那些在竞争中处于劣势国家的民族语言难免呈弱化态势。回顾 18-19 世纪欧洲工业化时代，英语、法语、俄语、德语、西班牙语都曾是很有影响的语言，各国都有顶级科学家和文学巨匠，那时其他地区和殖民地社会都积极学习欧洲语言。在各欧洲主流语言中，仅就语言本身而言，英语并无特殊优势。“西班牙语在 17 世纪还被称为‘通用语言’，……因为维也纳、法国、布鲁塞尔和意大利的宫廷中都说西班牙语”（彼得·伯克，2020：153）。后来随着法国在欧洲影响力的增强，“使用法语逐渐地成为一种趋势”（彼得·伯克，2020：155）。1850 年前后，欧洲人用于自然科学领域的语言范围缩小到英语、法语和德语这三门，它们在学术出产上大致呈现出一种三足鼎立的态势²。二战结束后，欧洲各语言间的“均势”被打破。由于美国在军事、财力、科技方面遥遥领先于其他国家，1950 年英、法、西德、印度、加拿大、日本、巴西 7 国 GDP 总和也不到美国 GDP 的一半，欧洲和日本的经济重建只能依靠美国“马歇尔计划”。英语在苏联阵营外的国际交流中成为最主要的交流工具，西欧国家和日本、韩国等开始把英语作为学校主要外语。苏联解体后，俄罗斯和东欧国家也转向英语学习。所以亨廷顿认为“英语是世界上进行知识交流的方式，正如公历是世界的计时方式，阿拉伯数字是世界的计数方式，以及对于世界上的大部分地区来说，十进制是世界的度量方式一样”（亨廷顿，1999：49）。今天各国的学者、企业家们和外交官们不一定需要通过学习各国语言来和相应国家同行进行交流，只要掌握英语就可以在世界范围内进行必要的交流³。

有些少数群体在对外交往中感觉到自己传统的语言体系因在实际应用中受到削弱，转而主张“保护母语”。“纯粹主义的语言信仰是可以理解的，但是最终是有害的。原因是他们总认为自己的传统、国家、宗教或族群优越于别的传统、国家、宗教或族群。一方面，这是可以理解的，因为没有这些，一个人就缺乏自己的价值体系，缺乏价值体系的人就像飘在空中的东西一样没有着落感。另一方面，这又是有害的，因为每当这种信仰转化为行动时，人们就会把自己社会中的外

¹ 西藏大学图书馆的汉文藏书有 85 万余册，藏文藏书 2 万册（约占总藏书数量的 2.3%）。

² Michael D. Gordin, “英语是如何一步步在科学界占据绝对统治地位的？”

<https://mp.weixin.qq.com/s/3RkYSWqfw-418I79DeYuUA> (2021-4-22)

³ 据 1977 年一项研究表明，“联合国 126 个成员国中，有 95 个国家接受了用英语书写的工作文件，是全世界 70% 的邮件所使用的语言，是飞行员与空管人员的交流语言，是近 3 亿人的第一语言以及可能多得多的第二语言。……这些足以证明英语已经成为一种全球性语言”（博纳德·斯波斯基，2011：90）。

来元素全部清理掉。尽管保持语言的纯洁性并不一定会走向族群的排他性，但遗憾的是，这两者同时纠缠在一起的现象却非常普遍”（博纳德·斯波斯基，2011：47）。一个封闭和排外的群体，必然在竞争过程中处于劣势并逐步没落。

所以，在现代化和全球化进程中，语言的双重性中两方面的权重在发生变化。对于语言的感情层面的考量有下降的趋势，而对语言的功利方面的考量则显著上升。对于任何一个民族或族群，学习掌握先进科技和引领经济发展群体的语言已经成为无可替代的自身发展的必要条件。选择使用哪种语言学习，这是群体的权利，所以南非种族主义政权限制黑人使用英语学习的权利时，曾经遭到黑人的反抗。同时，这也是个体的权利，甚至本族群的精英们也没有权利干预本族青少年在语言学习方面的个人选择。

3. 国家通用语言与少数民族语言的共存

推广国家通用语言会不会最终危及少数民族母语的生存？这是每个关心本族语言和文化传统的人十分关心的。这个问题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国家当政者的语言观和相关政策。在一个统一的多族群国家，始终存在着一个维护政治统一的“一体”与保护少数群体文化传统的“多元”二者之间的辩证关系。如何在二者之间的平衡上拿捏好分寸，兼顾共同性和差异性，这是对执政者政治智慧的考验。

霍布斯鲍姆提出：“倘若该国的主要民族和国语的优越性不致引起争议，倘若主要民族能珍惜并促进其境内的方言和少数民族的语言，那么各族群的语言文化反倒可得到保存，各少数民族的历史传统与风土民情也可获得延续，从而使该国的民族精神呈现多姿多彩、多元传统的新气象。更有甚者，某些小民族乃至民族国家也认为，能够经由整合而融入另一大国之下，其实是具有正面意义的，或有人偏爱‘符合进步法则’这个说法。因为它们并不觉得大文化和小文化之间有着无法协调的鸿沟，反倒认为某些即将失传的文化，可在现代化与民族融合的过程中延续下去”（霍布斯鲍姆，2006：32）。

对于在社会发展进程因缺乏现代词汇和抽象概念的一些语言，特别是那些没有文字的语言，其逐步被淘汰的前景恐怕难以避免，这完全不以人们的情感和主观意志为转移。考茨基谈到捷克语时曾感叹：“民族方言会愈来愈局限在家户内使用，就像是一件祖先遗留下来的古董，虽然早就没有多大用处，但是我们都还是会以崇敬之心待之”（霍布斯鲍姆，2006：33）。既清醒地认识到推行国家通用语言的必要性和紧迫性，同时在制度和文化政策上充分考虑少数民族母语的生存和使用空间，切实尊重少数民族精英对母语的深厚情感，这是各国政府和教育部门必须慎重斟酌、仔细拿捏的敏感议题。

美国学者戈登（Milton Gordon）在分析美国族群关系历史演变时，曾划分出三种类型或时间演进顺序的三个阶段。用公式表达这三种族际互动类型，分别是：（1）“盎格鲁-撒克逊化”（Anglo-conformity）：“ $A + B + C + \dots = A$ ”，即所有群体都被A群体同化；（2）“熔炉”（melting pot）：“ $A + B + C + \dots = E$ ”，即所有群体融合成一个全新的“美利坚人”群体；（3）文化多元主义（cultural pluralism）：“ $A + B + C + \dots = E^A + E^B + E^C + \dots$ ”，即多族群交流交往交融结果产生的是保留各族部分文化传统但享有共性的“美国人”群体（参见马戎，2004：185）。有些人在解读“文化多元主义”理念时，把各国内部少数群体的文化权利与学校的母语教育联系起来，似乎每个族群可以完整地通过母语接受学校教育并系统地继承本族传统文化，即维持“ $A + B + C + \dots = A + B + C + \dots$ ”。这显然不是戈登的本意。“文化多元主义”所强调的是：在多族群互动过程中各族群虽然保留本族某些特色，但他们将共享美国主流文化的基色，包括共同使用英语，成为“各有文化特色的美国人”。

各个族群的语言都是在其特有的传统文化环境中产生和发展起来的，与本族的传统文化之间存在着密切的血肉关联，因此也是表述和理解相关族群文化传统及历史社会形态的最佳工具。就

这个意义而言，少数民族语言文字具有特殊和不可替代的信息载体功能和文化价值。考古学、文化人类学、历史学、语言学等非常重视少数民族语言和文献的研究，将其视为人类文化发展的历史足迹和文化基因库。因此，各国政府必须切实保护少数民族语言文字和相关历史文献，维护文化多样性是人类社会共同的历史责任。我们需要一个五彩缤纷而不是单一色调的世界。

结 语

无论是在人类社会漫长的文化发展历程还是今天各国内部的族群交往中，语言始终是一个重要的核心议题。每个国家都希望自己的国语成为国际交流的语言工具，多族群国家内部每个族群都在努力为自己的语言争取更高的社会地位和更广泛的应用空间。20世纪70、80年代，加拿大、美国等西方国家一些学者把群体权利视为“多元文化主义”的核心。必须指出的是：威尔·金里卡的“多元文化主义”所讲的“文化”，实质上是“民族”。他特别强调“我在这里用的‘文化’与‘民族’是同一语”（Vincent, 2002: 170）。金里卡所讲的“文化”并不是人们通常理解的抽象的文化形态，而是具有文化特质的群体，所以他把“多元文化”解释为“多元族群”。

威尔·金里卡认为少数民族基于自身特定的族群意识而形成的文化成员身份，就是族群身份，主张给予某些族群特殊的“集体权利”，认为“土著人应该享有超越平等的权利与资源之上的特别的宪法地位”（威尔·金里卡，2005b: 154-171, 172）。这种观点认为，少数民族因为其人口规模相对较小¹，且有独特的语言和文化传统，因此应该享受超越公民平等权利之上的特殊权利。这就提出了一个问题：为什么社会需要关注和尊重少数民族的语言与文化权利？一个解释是“保障平等”，尊重和关注少数民族是为了保障他们能够获得与其他人同样的权利，担心因其人数少而受到不公平的歧视；另一个解释是“保护少数”，少数民族因为人数少，所以应当获得超过其他人的特殊权利，即“超越平等的权利”。第一个解释体现的是公平、平等的原则，是多数群体一般可以接受的。第二个解释如果在现实生活中要想使大多数人接受，就需要一个特定的历史背景，即这个少数群体曾经长期遭受了不公正、不平等待遇（如北美土著印第安人、先辈是奴隶的美国黑人）。但是这种对历史上不公平待遇作出的“社会补偿”，只能在一两代人的时间内被多数群体所接受，不可能持久，否则必然引发新的群体矛盾。少数群体耿耿于怀的是自己祖先曾遭受的苦难，期待多数群体提供的“补偿政策”会世代延续。而多数群体的青年一代在自己的现实生活中感受到的是政策的“不公平”和“反向歧视”，逐渐不愿接受以少数民族为对象的群体优惠政策，如美国白人社会近些年来对“肯定性行动”（教育、就业、福利待遇方面针对黑人的种族优惠政策）的反感。以语言为标志的文化少数群体，如果不考虑自己语言在社会发展应用中的相对劣势而坚持排斥学习使用国家通用语言，这种对“超越平等的权利”的追求只会导致族群隔阂与矛盾，对于少数民族自身以及社会整体发展都只会带来负面效果和社会冲突。

一些学者提出以多元文化主义、承认政治和差异政治为主要内容的族群政治理论，主张以族群来确定社会成员身份，甚至提出确立基于族群的特殊公民权²的要求。起源于17世纪欧洲的民族主义运动，在今天已经出现了分流。“民族主义运动使民族和国家所做的一致努力采取了两种很不相同而且互相抵触的方式。一方面，国家已采取各种各样的‘民族国家构建’政策，旨在使公民具有共同的民族语言，共同的民族认同和共同的民族文化；另一方面，包括在国家内的族裔文化少数群体已采取行动来谋求建立一个他们自己的国家。我们可把前者称为‘国家民族主义’

¹ 其实有些国家的“少数民族”人口规模达到几百万甚至上千万，在本族聚居区内的族际交往中，实际上是占有优势的一定优势的群体。

² 有学者指出，族群政治理论所要求的基于族群身份的公民权，实际上就是一种特殊的族群权。“族群权成了一种特殊的公民权，族群身份成为一种与公民身份有所‘差异’的、特殊的公民身份。”（常士闾，2009: 94）

(State nationalism), 把后者称为‘少数群体民族主义’(Minority nationalism)。“族裔民族群体有合法的理由继续作为‘民族’而行动, 谋求‘民族的’自治权力, 甚至可能谋求分离”(威尔·金里卡, 2005a: 240, 241)。这里已经把“少数群体民族主义”的政治取向说得十分明白了。所以我们需要警惕的是, 如果“族群成了一种特殊的公民权, 族群身份成为一种与公民身份有所‘差异’的、特殊的公民身份”(常士闾, 200: 94), 这就使一些国家的少数民族聚积起冲击国民认同和国家统一的分裂主义思潮, 对国民身份体系形成了根本性的挑战(周平, 2021)。如果把对自身族群权利的坚持再提升到“特殊公民”的高度, 那就走上族群民族主义和分裂国家的道路, 如果在这个思潮后面还有境外势力和“人权组织”的推波助澜, 那就更需要人们加以警惕了。

参考书目:

- 阿拉明·马兹瑞, 2014, “第七章: 肯尼亚的与雅安和教育: 殖民遗产与新宪法秩序”, 詹姆斯·托尔夫森编《语言教育政策: 关键问题》(第二版), 俞玮奇译,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14 年版, 第 150-165 页。
- 埃里克·霍布斯鲍姆, 2006, 《民族与民族主义》, 李金梅译, 上海: 上海世纪出版集团 2006 年版。
- 爱德华·萨丕尔, 2011, 《萨丕尔论语言、文化与人格》, 高一虹等译,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11 年版。
- 艾拉娜·肖哈米, 2018, 《语言政策: 隐意图与新方法》, 尹小荣译,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18 年版。
- 安东尼·吉登斯, 《民族-国家与暴力》, 胡宗泽、赵力涛译, 北京: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1998 年版。
- 安东尼·吉登斯, 《社会的构成》, 李康、李猛译, 北京: 三联书店 1998 年版。
- 安纳马莱, 2014, “第十章: 印度经济转型中的英语教育: 代价与收益”, 詹姆斯·托尔夫森编《语言教育政策: 关键问题》(第二版), 俞玮奇译,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14 年版, 第 200-215 页。
- 本尼迪克特·安德森, 2005, 《想象的共同体——民族主义的起源与散布》, 吴叡人译, 上海世纪出版集团 2005 年版。
- 彼得·伯克, 2020, 《语言的文化史——近代早期欧洲的语言和共同体》, 李霄翔、李鲁、杨豫译,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20 年版。
- 博纳德·斯波斯基, 2011, 《语言政策——社会语言学中的重要论题》, 张治国译,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11 年版。
- 常士闾主编, 2009, 《异中求和: 当代西方多元文化主义政治思想研究》, 人民出版社。
- 戴庆厦主编, 2004, 《社会语言学概论》, 北京: 商务印书馆。
- 戴维·约翰逊, 2016, 《语言政策》, 方小兵译,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16 年版。
- 恩格斯, “论封建制度的瓦解和民族国家的产生”,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1 卷,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65 年版。
- 盖尔纳, 2002, 《民族与民族主义》, 韩红译, 北京: 中央编译出版社 2002 年版。
- 费尔迪南·索绪尔, 2018, 《索绪尔第三次普通语言学教程》, 屠友祥译,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18 年版。
- 何俊芳、周庆生编著, 2010, 《语言冲突研究》, 北京: 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
- 简·弗里兰, 2014, “第五章: 多语环境下的语言政策纠错: 尼加拉瓜加勒比海岸地区的语言政策与实践”, 詹姆斯·托尔夫森编《语言教育政策: 关键问题》(第二版), 俞玮奇译, 北京:

-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14 年版, 第 99-126 页。
- 卡姆万伽马鲁, 2014, “第八章: 非洲莱索托和斯威士兰单语王国里的语言教育政策与规划”, 詹姆斯·托尔夫森编《语言教育政策: 关键问题》(第二版), 俞玮奇译,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14 年版, 第 166-181 页。
- 凯杜里, 2002, 《民族主义》, 张明明译, 北京: 中央编译出版社 2002 年版。
- 梁启超, 1989[1899], “论学日本文之益”, 载《饮冰室合集》第 1 册, 文集之 4, 北京: 中华书局, 第 80-82 页。
- 马克思和恩格斯, 《德意志意识形态》,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3 卷,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60 年版, 第 11-640 页。
- 马克斯·韦伯, 1998, 《经济、诸社会领域及权力》, 北京: 三联书店&牛津大学出版社 1998 年版。
- 马戎, 2001, 《民族与社会发展》, 北京: 民族出版社。
- 马戎, 2004, 《民族社会学: 社会学的族群关系研究》,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 马戎, 2012, 《中国民族史与中华共同文化》, 北京: 社科文献出版社。
- 马戎, 2019, 《历史演进中的中国民族话语》,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 玛丽·麦克格罗蒂, 2014, “第三章: 语言政策演进中的多重影响因素与领域”, 詹姆斯·托尔夫森编《语言教育政策: 关键问题》(第二版), 俞玮奇译,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14 年版, 第 41-65 页。
- 宁骚, 1995, 《民族与国家》,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 塞缪尔·亨廷顿, 1999, 《文明的冲突与世界秩序的重建》, 周琪等译, 北京: 新华出版社 1999 年版。
- 邵磊, 2013, “对韩国语言文字政策的回顾与展望”, 《民族社会学研究通讯》第 137 期, 第 26-37 页。
- 斯大林, 1913, “马克思主义和民族问题”, 《斯大林全集》第 2 卷,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53 年版。
- 特伦斯·威利, 2014, “第四章: 美国语言权利的发展简史及评价”, 詹姆斯·托尔夫森编《语言教育政策: 关键问题》(第二版), 俞玮奇译,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14 年版, 第 68-98 页。
- 屠友祥, 2018, “中译本绪言”, 《索绪尔第三次普通语言学教程》, 屠友祥译,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第 1-28 页。
- 王彬彬, 1998, “隔在中西之间的日本——现代汉语中的日语‘外来语’问题”, 《上海文学》1998 年第 8 期。
- 王春辉, 2016, “当代世界的语言格局”, 《语言战略研究》2016 年第 4 期, 第 69-82 页。
- 威尔·金里卡: 2005a, 《少数的权利: 民族主义、多元文化主义和公民》, 邓红风译, 上海世纪出版集团 2005 年版。
- 威尔·金里卡: 2005b, 《自由主义、社群与文化》, 应奇、葛水林译, 上海世纪出版集团 2005 年版。
- 韦伯, 2010, 《马克斯·韦伯社会学文集》, 闫克文译, 北京: 人民出版社。
- 向柏霖、蓝庆元主编, 2013, 《中国少数民族语言汉语借词的历史层次》, 北京: 商务印书馆。
- 耶尔·塔米儿, 2005, 《自由主义的民族主义》, 陶东风译, 上海世纪出版集团 2005 年版。
- 詹姆斯·托尔夫森编, 2014, 《语言教育政策: 关键问题》(第二版), 俞玮奇译,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14 年版。
- 张公瑾, 1998, 《文化语言学发凡》, 昆明: 云南大学出版社。

周平, 2021, “国民对于现代国家的意义”, 《武汉大学学报》2021年第2期。

罗常培, 2018, 《语言与文化》, 江西教育出版社。

Simpson G. E. and J. Milton Yinger, 1985, *Racial and Cultural Minorities*, New York: Plenum Press.

Smith, Anthony, 1991, *National Identity*, Reno: University of Nevada Press.

Vincent, Andrew 2002, *Nationalism and Particularity*,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论 文】

俄国及苏联语言政策的演变及启示¹

刘显忠²

内容提要: 语言政策是多民族国家民族政策的重要内容,也是形成民族国家认同的重要因素。本文较系统地梳理了帝俄及苏联时期语言政策在宪法层面和实践层面的变化。文章认为,无论在帝俄时期还是苏联时期,俄语地位都随着现代化进程的加快而不断强化。俄语地位的强化既有政策导向的因素,也是代化进程的一种结果。对于一个统一的多民族国家来说,从国家层面要求每一个人除本民族语言外还要懂得民族间交往的语言,是很正常的现象,也有利于民族自身的发展。

关键词: 苏联; 语言政策; 民族问题

在多民族国家,语言政策是民族政策的重要内容,它是形成民族认同的重要因素。俄国及苏联是典型的多民族国家。我国对俄国及苏联的民族政策研究很多,但对俄国及苏联的语言政策,虽然有一些研究³,但还有进一步研究的空间。笔者根据所掌握的材料梳理了帝俄时期的语言政策的演变、苏联时期语言政策在宪法层面和实践层面的变化及效果,提供了一个认识俄国及苏联民族问题的视角,也可以为我国处理民族语言问题提供某种借鉴。

一、沙皇俄国语言政策的演变

(一) 沙皇俄国民族政策的特点

俄罗斯帝国是多民族的单一制国家,但在帝国内实际存在着各种自治,如边疆区有布哈拉酋长国和希瓦汗国这样的附属国、享有自治权的芬兰和 1815-1831 年自治的波兰王国(在某些方面,其中包括语言方面,直到 1863 年都是自治的)。帝俄的自治是“随着俄国领土的扩大,它的边界包括了很多以前独立的国家或其他大国的领土,俄罗斯当局经常为并入的地区保留它们的地方

¹ 本文刊载于《世界民族》2020年第6期,第107-117页。

² 作者为中国社会科学院俄罗斯东欧中亚研究所研究员。

³ 据笔者的不完全统计,我国国内关于苏联语言政策的成果主要有这样一些:沈晋:《苏联民族语言问题的历史与现时》,《苏联东欧问题》1991年第6期;王尚达、王文:《苏联对中亚的语言政策:评论和反思》,《俄罗斯中亚东欧研究》2005年第6期;周庆生:《罗斯化与俄罗斯化:俄罗斯/苏联语言政策演变》,《世界民族》2011年第4期;田鹏:《语言政策与国家认同:原苏联民族语言政策的失误与思考》,《俄罗斯东欧中亚研究》2013年第1期及何俊芳:《族体、语言与政策——关于苏联、俄罗斯民族问题的探讨》,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7年等。

律和规章，有时赋予它们十分广泛的地方自治。”¹ 帝俄时期赋予国家某些地区地方自主权的自治与作为政治整体的俄罗斯帝国的统一和不可分割性并不矛盾，实际上它恰恰是维持边疆民族支持的保证。自治程度的大小，取决于对中央政权的忠诚度，忠实于中央政权，自治程度就扩大。如果表现出敌视和分立，自治程度就减小。而且，享有自治的地区法律地位不是始终不变的，受该地区在某个具体时期所处的历史阶段影响。

（二）帝俄时期俄语国语地位的确立过程

在多民族国家，语言政策体现了该国的民族政策。在俄罗斯帝国，俄语在法律上的国语地位是逐渐确立的。在 19 世纪产生民族国家理论之前，没有任何文化语言特点的统一社会被认为是国家的基础。民族独特性在中世纪时期是通过居民的宗教（欧洲的天主教、俄罗斯的东正教）一致性来维持的。1812 年卫国战争前，俄国实际上不存在俄罗斯民族认同的观念。俄语在俄罗斯帝国的地位还不高，特别是在莫斯科和圣彼得堡的贵族中：很多俄罗斯贵族对法语的珍视程度高于俄语。拿破仑军队的入侵才使世界主义的、法国化的俄国贵族自己与侵略者划清了界线，导致了对祖国历史、母语和民间创作、民族意识的载体的兴趣的迸发。但俄语成为俄罗斯帝国的国语已经是 19 世纪下半期的事（波罗的海地区、波兰和芬兰除外）。

1861 年俄国的农奴制改革开启了俄国的现代化进程，促进了俄国社会经济的发展。由于交通的改善，边疆区经济开发前景的上升，一方面导致宗主国和殖民地之间的差别逐渐消失，居民相互接近，出现了统一国家的幻想。另一方面，属于一个民族、集中在帝国内部的一个地方、有不同的文化语言、宗教、常常还有不同国家习俗的居民起初表现出了对自治的追求，而后是对国家独立的要求。这在 19-20 世纪初俄罗斯帝国的不同地区时有发生。

在这种背景下，巩固俄罗斯国家民族区域完整性问题，从 19 世纪中叶就开始在巩固民族帝国思想的背景下受到审视，也是适应大改革后现代国家的需要，同时也受了欧洲一体化程度高的国家的民族政策的影响。1864-1865 年，当时的社会和政治活动家卡特科夫（М. Н. Катков）提出了保证俄罗斯国家最稳定发展的条件。他认为，俄罗斯帝国只能作为一个国家存在，在这个国家中要保证命名民族的优势地位。其他民族可以保留自己的语言、宗教、文化特点。换句话说，不威胁国家完整性的一切都可以保留。同时应当始终不渝地维护法律、管理系统、国语的统一。卡特科夫认为，俄国的主要危险，是竭力要成为独立民族的一些民族的分离主义。² 这种观点很快就为学者、政论家、最终为政府所接受。俄国开始加快帝国内民族边区的行政一体化，并为强制推行俄罗斯化加强了对各地语言和文化的统一，增强当地居民中的俄罗斯因素。俄国沙皇政府推行这一民族政策主要是从巩固国家统一、维护帝国统治出发的，竭力淡化民族特征，统一帝国各部分的行政、文化和法律，使社会纵向一体化（跨越旧的等级障碍）和横向一体化（跨越民族宗教界限），加强不受地域限制的国家机构各部分之间的联系和不受等级和民族限制的所有居民之间的联系。而生活各个领域存在的民族宗教特点是完成这些任务的主要障碍，所以政府必须在强制俄罗斯化的旗帜下进行现代化，不是为俄罗斯人建立优势和特权，而是使管理机构系统化和一体化。取消学校的民族语言、文化课，限制用母语出版进入中学和大学的报纸、杂志和书籍，是一体化的主要内容之一。

正是在推行自由主义改革的亚历山大二世时期，欧俄的民族和语言政策越来越向俄罗斯化的方向变化。在当时作为俄罗斯帝国组成部分的波兰，1830 年起义前的 15 年，波兰语在教育领域广泛使用，它不仅是中学、也是华沙大学的唯一语言（在神学中自然对拉丁语的使用也没有丝毫限制）。维尔纳大学在 1830-1831 年起义后被查封前也是用波兰语教学。在 1863 年波兰起义后，波兰王国的所有官方事务都用俄语完成。在各个地方的中学从 1866 年起，用俄语来学习历史、

¹ Кутафин О. Е. *Российская автономия*. Москва, 2008, с. 5.

² Под общей редакцией Пыжикова А. В. *Административно-территориальное устройство России. История и современность*. Москва, 2003. с. 171.

地理和俄罗斯语文成了法定的要求；又过了六年所有的世俗教育都改用俄语大纲。从1871年起，在波兰和波罗的海国家¹的所有小学都实行义务的俄语教学，其中包括天主教学校和路德教学校。1873年颁布了在中学禁止说波兰语的命令。在行政上波兰王国不再存在，波兰各个地区统一为华沙总督区，而该地区常常被称为维斯瓦边区。从1875年起，国立中等教学机构完全改用俄语，私立中等教学机构部分改用俄语。1869年建立的华沙大学完全是俄语大学。1863年禁止立陶宛中学用本民族语言出版书籍和授课，1867年针对白俄罗斯语言也出台了类似的法律。当时也禁止用乌克兰语出版书籍和舞台演出。1863年内务大臣瓦鲁耶夫颁布了通令，只允许用乌克兰语出版消遣性作品，而教学和学术普及内容的书籍则禁止。禁止的理由是：“大多数小俄罗斯人以充分的根据证明了小俄罗斯语过去不存在，现在也不可能存在”，“乌克兰运动是波兰人为了自己的利益挑起的”。1867年，在高加索当地语言不再是俄罗斯族人必修的课程，而相反，俄语学习从第一学年开始就以义务的方式在各级学校推行。从1876年起，这个规则也推广到了不属于高加索学区管辖的学校（这种学校的数量占3/4）。1870年代，中亚地区也开始进行俄语教学，但进程很缓慢，也很谨慎。教学用书是用当地语言印的，同时用俄语字母标音。波罗的海地区，从1885年起，各地政府机关的公文用俄文书写，1887-1893年，不仅国立学校而且私立学校的所有学校课程都改用俄语教学。

19世纪末，除了芬兰以外，在各地都只能获得国语俄语的世俗中等和高等教育。俄语也成了任何小学教育必须的内容（在一些伊斯兰教地区在宗教学校这个要求还是不被遵守）。芬兰情况比较特殊。19世纪初芬兰在俄瑞战争后并入俄国版图。整个19世纪，它都有自己的国籍、法律、法院、海关、甚至货币。大公国的最高权力属于作为芬兰大公的俄罗斯皇帝；出生于俄罗斯的总督是俄罗斯皇帝的代表。芬兰大公国的所有其他国家职务都是由芬兰出生的人担任。19世纪90年代开始加紧对芬兰的控制。1890年代曾有过把芬兰并入帝国的谨慎尝试。1891年给总督和御前大臣下令用俄语处理公文。在担任国家公职时更偏向于任用“毕业于大学培训班、深入研究过芬兰当地的法律的俄罗斯官员以及精通俄语的受过高等教育的芬兰人。”1900年向芬兰的参议院提交了在公文中使用俄语的法律。但革命浪潮迫使俄国当局做出让步。1906年4月20日下令芬兰的法案和立法要用俄文、芬兰语和瑞典语编订，而给皇帝的奏章“只能是俄语文本”。²而俄语在全国的国语地位，只是在1906年《俄罗斯帝国基本法》第三条中才第一次从法律上得以确认：“俄语是全国语言，在陆军、海军及各种国家和社会机关中必须使用。在国家和社会机关中使用地方语言和方言要由特殊的法规进行规定。”³1910年6月17日出台的一部有关芬兰的法令规定，芬兰使用国语。⁴

（三）20世纪初俄国主要政党关于语言问题的态度

20世纪初，随着现代化进程的加速，俄国的民族矛盾加剧。民族问题也成了俄国政治流派关注的问题。当时的主要政党对语言问题都提出了各自的看法。君主派在自己的纲领性文件中“坚持要实行统一的俄罗斯国语、统一的俄罗斯法律和统一的俄罗斯国立学校”。⁵十月党人承认“不分民族和信仰差别”“俄罗斯所有公民权利绝对平等”，“享有满足文化需求的广泛权利”，但完全排除联邦制。⁶立宪民主党人捍卫“在公共生活中使用不同语言和方言的充分自由”。⁷主张在全国的法律制度上保证俄语及少数民族语言的权利。赋予每个地方的居民用母语获得初等、中等及高等教育的权利。当然立宪民主党也强调俄语不仅应当保有国语的地位，而且也应当保有民族间

¹19世纪上半期，德语实际上仍是波罗的海地区的官方语言。

² <http://doc20vek.ru/node/1389>

³ https://www.gumer.info/bibliotek_Buks/History/Article/svod_zak.php

⁴ <http://www.hrono.ru/dokum/zakon1910.html>

⁵ Несостоявшийся юбилей. Почему СССР не отпраздновал своего 70-летия? Москва, 1992. с.38.

⁶ Несостоявшийся юбилей. Почему СССР не отпраздновал своего 70-летия? Москва, 1992. с.38.

⁷ Несостоявшийся юбилей. Почему СССР не отпраздновал своего 70-летия? Москва, 1992. с.43.

交际语言的地位，也就是发挥各民族间接近的一体化的作用。当时的布尔什维克党内，有人也有国语的观念，但列宁坚决反对。列宁当时从反对沙皇专制制度的革命需要出发，反对沙俄的强制国语。认为随着经济联系的加强，各民族的相互接近，俄语会通过自己的影响力成为更多人使用的交流语言。

二、苏联时期语言政策的演变

十月革命后，新生的苏维埃政权的语言政策发生了不同于过去的大变化。正如一位西方学者所说的：“在苏联时期确实得到改变的是语言政策。正如我们所知，沙皇政府直到其统治的末期还是‘增强俄罗斯国家的实力，它在精神上必须是俄罗斯的’，而苏联的官方政策则几乎完全相反，联盟内的所有人民在原则上都是平等的，不存在官方的语言，而且，每个人都拥有权利，不仅用自己的语言来做各种事情，而且还可以用来进行教育。”¹

（一）苏联时期国家法律文件中的语言政策

掌权的布尔什维克党主张民族自决权，在语言政策上也不提国语。从法律层面看，苏联的各部宪法都奉行语言多元化政策，都不提“国语”。

在1918年俄罗斯苏维埃联邦社会主义共和国宪法中，指出了社会的多民族性和国家结构的联邦性，但都没有提在官方领域语言的使用，既没有说权力机关的工作语言，也没有说权力机关通过的法令应当用什么语言公布。只是在第89条和第90条描述共和国国徽和国旗时，间接地指出了上面要有这样一些字样：“俄罗斯苏维埃联邦社会主义共和国”“全世界无产者联合起来！”和P. C. Ф. C. P. 的缩写，但没有明确是否用俄文写。

苏联成立时，1922年12月30日通过的《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成立条约》及1924年通过的苏联宪法，涉及了语言问题。在《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成立条约》的第14条规定了公布法令和决议所使用的语言：“联盟中央执行委员会和人民委员会的法令和决议用各加盟共和国通用的文字（俄罗斯文、乌克兰文、白俄罗斯文、格鲁吉亚文、亚美尼亚文、突厥语系各种文字）公布”。² 1924年《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宪法》第34条和第70条涉及语言内容。第34条规定：“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中央执行委员会及其主席团以及人民委员会的法令与决定，以各加盟共和国所通用的文字（俄文、乌克兰文、白俄罗斯文、格鲁吉亚文、亚美尼亚文、突厥-鞑靼文）刊行之。”³ 而第70条规定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的国徽上的“全世界无产者联合起来”的口号用第34条所列六种文字书写。⁴ 这条实际上也就赋予这六种语言在国家象征上使用的地位。苏联宪法中的这些条款随着新的加盟共和国的出现而不断增补。如1920年代中期成立了土库曼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和乌兹别克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而后从乌兹别克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中分出塔吉克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1931年对苏联宪法进行了修正，联盟语言增加了乌兹别克语、土库曼语和塔吉克语。从1924年起直到苏联解体，在苏联的钞票上都可以看到加盟共和国官方语言的标记。而且，随着加盟共和国数量的增多，苏联官方语言的数量也在增加。

1936年的宪法规定了苏联公民有用母语获得中小学教育的权利。第121条规定“各地学校用本族语言讲授”，第123条规定了苏联公民不分民族及种族一律平等。国家象征上仍旧要有各

¹ （英）尼古拉斯·奥斯特勒：《语言帝国：世界语言史》，章璐等译，上海人民出版社2016年，第401页。

² 中国社会科学院苏联东欧研究所、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政策研究室编译：《苏联民族问题文献选编》，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87年，第77页。

³ 《外国法制史资料选编》（下），北京大学出版社1982年，第863页。另：该书由于出版早，有些译法是旧译法，如书中把白俄罗斯译成了“别洛露西亚”、亚美尼亚译成了“阿尔明尼亚”，笔者在引用时按现在通行的译法做了改动。本文所使用的1936年法律条文，若不单独注明，均来自此书，不再专门注释。

⁴ 同上，第870页。

加盟共和国语言的标记。在宪法中把 1924 年宪法中使用的“加盟共和国通用语言”这一术语改换为“加盟共和国语言”，也使用“自治共和国语言”、“自治州语言”、“民族区语言”这些术语。第 40 条规定了苏联最高苏维埃所通过之法律，用各加盟共和国文字公布。该宪法也规定了诉讼程序这种国家活动的独特形式的语言使用问题。第 110 条规定：“诉讼概用该加盟共和国，或自治共和国，或自治州语言进行之，保证不通晓该语言之当事人能经过翻译员完全明了案卷内容，且有权用其本族语言在法院上陈述。”此外，1936 年宪法，为构成苏联的政治区域实体规定确定语言地位的权利。在之后通过的各个加盟共和国的宪法中，规定了在公布最高代表权力机关——共和国最高苏维埃法令方面使用语言的程序，但也存在着一些区别。在各个加盟共和国的宪法中通常指明几种具体的民族语言。用于公布共和国法令的语言，或取决于共和国的民族国家结构（比如，乌兹别克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宪法第 41 条），或取决于居民的民族构成（见土库曼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宪法第 39 条），或取决于上述情况的总和（见塔吉克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宪法第 30 条）。此外，在各个共和国的宪法中（除了俄罗斯苏维埃联邦社会主义共和国、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格鲁吉亚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外）规定法律也要用俄语公布。

1977-1978 年通过的苏联宪法和加盟共和国及自治共和国宪法，语言的官方使用问题没有多大的变化。像以前一样，宪法条款中使用了模糊不清的术语“加盟共和国语言”“自治共和国语言”“自治州语言”“自治区语言”（代替以前的“民族区语言”）。宪法保证公民在学校用母语受教育的权利的同时，也保证了“使用母语和苏联其他民族语言”的权利。俄罗斯苏维埃联邦社会主义共和国宪法是唯一一部没有说明公布法令所用语言的宪法。

苏联时期反对“国语”的提法，苏联宪法也没有国语的规定，但由于苏联是联邦制，在一些共和国的宪法中却有国语的规定。格鲁吉亚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一经成立，就将格鲁吉亚语确立为国语，1922 年 3 月 2 日颁布的《格鲁吉亚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宪法》第 6 条规定，格鲁吉亚语为国语，保障少数民族在当地的民族文化及国家机构中自由发展及使用母语的权利。¹ 1927 年 4 月 3 日颁布的《格鲁吉亚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宪法（基本法）》第 10 条重申了关于格鲁吉亚语的国语地位的相关规定。² 1937 年 2 月 13 日颁布的《格鲁吉亚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宪法（基本法）》第 156 条再次重申了格鲁吉亚语的国语地位，保证居住在格鲁吉亚的少数民族在自己的文化及国家机构中自由地发展和使用母语的权利。³ 亚美尼亚 1930 年 12 月 9 日也作出了把亚美尼亚语作为国语的规定，并增补进了宪法。1937 年 3 月 23 日颁布的《亚美尼亚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宪法（基本法）》第 119 条规定，亚美尼亚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的国语是亚美尼亚语。⁴ 由于与阿塞拜疆相邻的格鲁吉亚和亚美尼亚早在 1937 年就在自己的宪法中列入了宣布民族语言为国语的条款。阿塞拜疆 1956 年 8 月对宪法进行了增补，补充了国语条款。

1978 年根据 1977 年苏联新宪法通过新的共和国宪法时，为了反映各民族“接近”的进程，根据中央的要求，从外高加索加盟共和国的宪法草案中删除了以前宪法中关于国语的条款。这种变更引起了格鲁吉亚大学生和知识分子的公开抗议浪潮。1978 年 3 月 14 日，格鲁吉亚最高苏维埃会议刚刚通过新版宪法的相应条款，在第比利斯立即就举行了示威和集会，要求保留格鲁吉亚语国语地位。在军队围着的政府大楼前聚集了 1 万多人，主要是大学生。谢瓦尔德纳泽来到集会者跟前，允诺满足他们的要求。在集会的压力下共和国最高苏维埃特别会议做出不加修改地保留

¹ Сост.Д.В.Кузнецов Советские конституции.Хрестоматия. В 4 частях.Часть 1.Первые советские республики, 1918-1922гг. Благовещенск, 2015, с. 82.

² Сост.Д.В.Кузнецов Советские конституции.Хрестоматия. В 4 частях.Часть 2. СССР, 1922-1936гг. Благовещенск, 2015, с. 218.

³ Сост.Д.В.Кузнецов Советские конституции.Хрестоматия. В 4 частях.Часть 3. СССР, 1936-1977гг. Благовещенск, 2015, с. 278.

⁴ Сост.Д.В.Кузнецов Советские конституции.Хрестоматия. В 4 частях.Часть 3. СССР, 1936-1977гг. Благовещенск, 2015, с. 265.

语言条款的决议。在公布的宪法文本中关于俄语的内容被删掉，格鲁吉亚语被宣布为唯一的国语。格鲁吉亚人拒绝承认俄语是平等的国语立即引起了亚美尼亚的民族主义反应。尽管亚美尼亚的宪法中的这一条已经通过，但亚美尼亚人照格鲁吉亚人的成例，进行了“翻盘”，承认只有亚美尼亚语是国语。以前不希望把阿塞拜疆语划为国语的阿塞拜疆当局也不得不在社会舆论的压力下改变自己的立场，在宪法中保留了条款。在格鲁吉亚，在1978年春天，在格鲁吉亚通过阿布哈兹自治共和国宪法时，也爆发了阿布哈兹人的示威，要求赋予阿布哈兹语国语地位，禁止格鲁吉亚人向共和国移民，脱离格鲁吉亚加入俄罗斯苏维埃联邦社会主义共和国。格鲁吉亚当局对阿布哈兹人的要求做出让步，把在阿布哈兹设立阿布哈兹语、俄语和格鲁吉亚语三种国语的规定纳入了自治共和国的宪法。

（二）苏联语言政策的具体实践

从实践层面看，20世纪20-30年代的语言政策变化比较大。革命后，致力于满足全体居民的认同需要成了国家语言政策的基础。其目标是，让每个人，不分民族属性都可以自由使用自己的母语，并用母语来掌握世界文化的最高成就。当时推行“本土化”政策和文字的拉丁化政策。当时的“本土化”政策，不仅使党和国家机关的干部本土化，还大量建立民族语学校、推广使用民族语言。¹

至于当时的文字的拉丁化，就像20世纪20年代基本上认为俄文字母拉丁化是掌握先进的欧洲文化的条件一样。1919年教育人民委员卢那察尔斯基指出：“关于对共和国领土上居住的各民族推行拉丁字母的愿望……犹如实行新的历法和度量衡制，这是俄国已经步入的那条道路的逻辑步骤。”也正是基于这样一种认识，当时曾进行过文字拉丁化的尝试。苏联的文字拉丁化从使用以阿拉伯字母为基础的文字的语言开始。从1921年起，用拉丁字母代替阿拉伯字母的运动开始于阿塞拜疆和北高加索（印古什、北奥塞梯和卡巴尔达）。1921年以拉丁字母为基础创制了阿塞拜疆和北高加索的字母。1923年阿塞拜疆宣布“确定新突厥字母为国家的字母”。阿塞拜疆成了苏联第一个实行拉丁化的共和国。1926年2月巴库举行了第一次突厥学代表大会，在会上做出了希望把阿塞拜疆人的拉丁化经验用于苏联的其他共和国和自治州的决定。这次会上成立了新突厥字母中央委员会，宣传和普及拉丁化文字，成了当时国内语言建设工作的重心。1927年在巴库举行了新突厥字母中央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通过了统一的新突厥字母方案。1930年，新突厥字母中央委员会迁到了莫斯科，1937年前为苏联大多数民族创立字母和标准语的活动就集中在这个委员会，只有北方民族语言工作主要集中在列宁格勒。1929-1930年开始了拉丁化的新阶段：不仅突厥语族，而且苏联的其他语族也改用新字母。1929年俄罗斯苏维埃联邦社会主义共和国教育人民委员部在科学艺术管理总局下成立了由13人组成的俄文文字拉丁化的专门委员会，以研究俄语字母拉丁化的问题。该委员会宣布俄文字母是“意识形态上与社会主义建设格格不入的字体形式”，“俄国封建地主和资产阶级18-19世纪阶级字体的残余”，也就是说“是专制压迫、传教士宣传、大俄罗斯民族沙文主义和强制俄罗斯化的字体”。²1930年1月委员会结束了工作，提出了三种略微有些差别的俄语拉丁化文字的方案。但1930年1月25日斯大林下令科学艺术管理总局停止研究俄语字母的拉丁化问题。

从1923年起，在苏联有文字的72种语言中，50种主要语言都改用了拉丁字母。较为典型的是，雅库特语和科米语也改用了拉丁字母。雅库特语和科米语本来就有由东正教传教士创造的以基里尔字母为基础的字母。与此同时，马里语、莫尔多瓦语和乌德穆尔特语甚至在拉丁化达到顶点时期仍处于基里尔字母状态。据有的学者所说，“到1930年代中期在拉丁字母的基础上建立

¹ 关于苏联的“本土化”政策问题详见拙文《20世纪20年代苏联“本土化”政策的利弊分析》，载《俄罗斯学刊》，2013年第1期以及《20世纪20-30年代苏联“本土化”政策在乌克兰的时间》，载《俄罗斯东欧中亚研究》2014年第4期。

² Даудов А. Х., Мамышева Е. П. Из истории латинизации национальных алфавитов СССР. См. Вестник СПбГУ. Сер. 2. 2011. Вып. 2. с. 9.

了70多种新字母。”¹

但随着时间的推移和国内外形势的变化，拉丁文字不再符合苏联领导人的要求及他们的“各民族加速接近和融合”的政策。从1932-1933年起开始收缩拉丁化政策。1933年联共（布）中央文化宣传部部长斯捷茨基（А. И. Стецкий）向斯大林和卡冈诺维奇提交了有关新字母委员会工作的报告。他在报告中指出“字母拉丁化的任务基本上在昨天就结束了。”² 1935年提出了把苏联各民族语言转换为基里尔字母的问题。1935年2月10日在全苏中央执行委员会主席团会议上首次指出要把北方各民族语言改为基里尔字母。1936年苏联开始了把拉丁化字母改为俄文字母的运动。1936年卡巴尔达人和契尔克斯人首先放弃了拉丁字母。1937年巴尔卡尔和卡拉恰耶夫人放弃了拉丁字母。1937年2月通过了苏联中央执行委员会民族院的关于把北方民族的文字从拉丁字体（北方民族的文字起初是在20-30年代根据拉丁字母造出来的）改为俄文字体的决议。新字母中央委员会1937年也被解散了。1938-1939年俄罗斯苏维埃联邦社会主义共和国的各民族的语言大批改用基里尔字母。1940年苏联几乎所有的语言都已经使用基里尔字母了。1941年6月官方宣布顺利完成了苏联各民族语言改用基里尔字母的工作。但实际上，拉丁化持续到1950年代：库尔德人到1946年，维吾尔人到1947年，东干人到1953年。³ 但德语、格鲁吉亚语、亚美尼亚语和意第绪语仍是苏联常见的语言中非基里尔化的语言，后三种当时也没有拉丁化。波兰语、拉脱维亚语、爱沙尼亚语和立陶宛语后来也没有基里尔化。字母的转换，导致了以基里尔字母为基础的文字少于以拉丁字母为基础的文字。根据伊萨耶夫（М. И. Исаев）的统计，1932-1940年，11个小民族丧失了文字。⁴

在文字基里尔化的过程中，俄语的地位和影响不断提高。1938年3月13日联共（布）中央和人民委员会的《关于民族共和国和民族州的学校必须学俄语》的决议，最终确立了俄语在教育标准中的地位。随后就是各个加盟共和国通过类似决议的过程（俄罗斯类似的规则直到1994年都在生效）。这些法令为确立学习俄语的统一的中央集权政策奠定了基础。

赫鲁晓夫时期在民族语言领域的主要措施之一就是1958年的学校改革。1958年11月，苏共中央和苏联部长会议《关于加强学校同生活的联系和进一步发展苏联国民教育制度》的提纲提出了学校改革的建议。提纲中指出：“俄语是民族间交际的强有力的工具，也是加强苏联各族人民友谊、使各族人民享受俄罗斯文化和世界文化宝库的工具。”提纲指出：“各加盟共和国和各自治共和国学校中儿童在语言学习方面有负担过重现象，这一点也不能忽视。事实上各民族学校中儿童要学习三种语言——本民族语言、俄语和一种外国语。”提纲提出了赋予父母决定自己的子女到用某一种语言授课的学校中读书的权利。“应当研究一下让家长有权利决定自己的子女到用某一种语言讲课的学校中读书的问题。如果儿童在用一种加盟共和国或自治共和国语言进行教学的学校学习，那么他根据自愿还可以学习俄语。反之，如果儿童在俄语学校里学习，那么他根据自愿也可以学习一种加盟共和国或自治共和国的语言。”⁵ 这一改革之后，民族学校的数量锐减。民族学校缩减的进程“不仅涉及到俄罗斯苏维埃联邦社会主义共和国，甚至也波及到了波罗的海各国。”⁶ 对这一政策，民族单一而自信的亚美尼亚和立陶宛精英没有表现出特别的不安，俄罗斯苏维埃联邦社会主义共和国内的“人数很少的”民族机关的人员认为不可避免。拉脱维亚、乌

¹ 90 лет СССР. Москва, 2012, с. 145.

² Даудов А. Х., Мамышева Е. П. Из истории латинизации национальных алфавитов СССР. См. Вестник СПбГУ. Сер. 2. 2011. Вып. 2. с. 10.

³ Даудов А. Х., Мамышева Е. П. Из истории латинизации национальных алфавитов СССР. См. Вестник СПбГУ. Сер. 2. 2011. Вып. 2. с. 12.

⁴ Алпатов В. М. 150 языков и политика. 1917-2000. Социоллингвистические проблемы СССР и постсоветского пространства. М., 2000. с. 110—111.

⁵ 北京大学苏联东欧研究所编译：《赫鲁晓夫时期苏共中央全会文件汇编（1953年3月—1964年10月）》，商务印书馆，1976年，第342页。

⁶ Алпатов В. М. 150 языков и политика. 1917-2000. Социоллингвистические проблемы СССР и постсоветского пространства. М., 2000. с. 107.

克兰和阿塞拜疆的一些精英进行了斗争。¹ 正如一位研究者所说：“有一点是毫无疑问的，很多民族学校主要靠地方民族精英从上面的支持得以维持，而下层要求改用俄语教学，不取消把母语作为常规的教学课程学习。这客观上增强了俄语在苏联一体化中的作用，有助于它变成真正起作用的民族间交往语言。”² 也有人认为，1958年的学校改革是唯一一次民族融合方面的实际步骤，尽管“理论上允许哈萨克族人学俄语，实际上也不再迫使俄罗斯族人学哈萨克语了。”³ 这一改革主要是使父母有了帮子女选择教学语言的权利，父母的一个最为简单的心愿就是，让子女接受能有助于他们今后升迁的那种语言的教育。

1961年10月，赫鲁晓夫在苏共22大上宣称：“俄语实际上已成为苏联各民族第二本民族语”。1961年苏共第22次代表大会上批准的苏联共产党党纲最终确定了俄语的主导地位。俄语作为苏联各平等语言中的第一语言的地位得到了意识形态上的论证。指出在各民族兄弟般友好和相互信任的条件下民族语言会在平等和相互丰富的基础上获得发展的同时，认为俄语是“民族间交往和苏联各民族合作的语言”，掌握了俄语有助于“相互交流经验及每个民族和部族熟悉苏联其他各民族的文化成就和世界文化。”⁴

1972年12月，勃列日涅夫在苏联成立50周年大会上强调，俄语的作用正在日益增长，已成为各民族交际的共同语言。1978年5月31日，苏共中央制订了《进一步完善加盟共和国俄语学习制度》的决议草案。在有关这一决议的报告中指出，国内用苏联各民族的45种语言进行教学，各个民族中小学校有1500万学生，他们除了学习母语外，还要学习民族间交往的语言——俄语。但俄语教学情况和学生们对俄语的实际掌握情况不是各地都符合现代要求。绝大部分原住民族的毕业生对俄语掌握得很差。俄语掌握得不好为这些年轻人转向积极的生产活动、参军造成了障碍，也限制了他们在国家的其他共和国和地区的发展机会。报告中指出，各个民族中小学俄语教师缺6500人，各个加盟共和国的俄语教学情况也不一致：乌克兰、白俄罗斯、立陶宛和爱沙尼亚，俄语学习不是从第一学年开始的，而是从第二学年开始。一年级用于学俄语的时间从土库曼、拉脱维亚、摩尔达维亚、乌兹别克斯坦的每周1.5小时到亚美尼亚的4个小时不等。

苏共中央认为必须改善国内中小学的俄语教学，保证全体学生自由地掌握俄语。为此计划制订一个统一的标准化的俄语教学大纲，保证对语文教师的基本培训，同时也规定增加对这些措施的必要拨款。决议的秘密条款规定，对那些要应征入伍、俄语掌握得比较差的人，要进行2-3个月的语言培训，国内的各个学校只能用俄语进行入学军训教学。⁵ 1972年到1981年，阿塞拜疆、格鲁吉亚、乌兹别克等共和国先后都通过了关于改进俄语教学的决议，规定在普通学校、中等专科学校和高等学校将俄语列为必修课。1983年6月10日《真理报》发表《兄弟友谊的语言》透露，苏共中央和苏联部长会议做出关于改进各共和国普通中学和中等专业学校俄语学习的补充措施的决议。规定了加强俄语教学、培训俄语教师、改进俄语教材编写和出版等工作的措施。⁶ 按季什科夫的说法，在1960年代至1970年代，各个地方当局猛烈缩减当地的母语教育。例如在北高加索，在北奥塞梯，那里的俄罗斯化达到了较高的程度。整个教育系统在1970年代后期全都成了讲俄语的。卡巴尔达-巴尔卡尔、车臣-印古什、卡拉恰伊-契尔克斯、阿迪格以及卡尔梅克紧

¹ Мякишев А.П. Власть и национальный вопрос: межнациональные отношения и Совет Национальностей Верховного Совета СССР(1945-1991). Саратов, 2004,с.184.

² Мякишев А.П. Власть и национальный вопрос: межнациональные отношения и Совет Национальностей Верховного Совета СССР(1945-1991). Саратов, 2004,с.184.

³ Мякишев А.П. Власть и национальный вопрос: межнациональные отношения и Совет Национальностей Верховного Совета СССР(1945-1991). Саратов, 2004,с.183.

⁴ Программа Коммунистической партии Советского Союза.М.: Госполитиздат,1961,с.115-116.

⁵ Мякишев А.П. Власть и национальный вопрос: межнациональные отношения и Совет Национальностей Верховного Совета СССР(1945-1991). Саратов, 2004, с.237-238.

⁶ 语言政策的内容来自赵常庆等：《苏联民族问题研究》，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6年，第165-166页；Мякишев А.П. Власть и национальный вопрос: межнациональные отношения и Совет Национальностей Верховного Совета СССР(1945-1991). Саратов, 2004, с.237-238.

随其后，这些地方所有学校的机构用语都是俄语。1970年代，在俄罗斯，只有两个自治共和国（鞑靼和巴什基尔）还有多所学校从一年级到十年级保持着用母语教学。但在1978年，鞑靼的这个首府，所有孩子能上的学校里，只有一所中学是用“本民族的鞑靼语”教学，而根据1979年的人口普查，这座城市的人口约有99.3万，其中38%的人是鞑靼族。¹

俄国及苏联语言政策演变的启示

纵观沙俄及苏联时期的民族语言政策，我们可以发现，无论是沙俄时期还是苏联时期，随着现代化进程的加快，各地联系的加强而不断强化俄语在国家生活中的地位。

列宁在沙俄时期反对强制国语，更多的是从反对沙皇制度的革命立场出发的。布尔什维克掌权后，面临着与过去不同的任务，维护多民族国家统一是其主要目标任务之一。苏维埃政权初期推行的“本土化”政策，是与当时推行的新经济政策密切相关的。当时强化民族语言的学习，对少数民族语言文化的繁荣发展，赢得少数民族的支持起了重要作用。但也导致了逆歧视、地方民族主义等现象。

随着20世纪20年代末五年计划的开始，大规模工业化展开，在民族政策方面也放弃了“本土化”政策，俄语的地位和影响不断加强。30年代末以后大力推广俄语的结果，使得掌握俄语的人数大增，人口普查的资料也说明了有大量非俄罗斯族人承认俄语这一各民族间交流的语言是自己的“母语”。根据1926年人口普查的资料，当时登记的这类人为640万，1959年则为1020万；1979年为1300万；1989年他们的数量已经1870万。如果改用俄语的过程不是相当自然的和自愿的，那么他们中的绝大多数也不会称其为“母语”，只限于指明“流利地使用”俄语。人口普查表明，除了本民族语言，流利使用俄语的人的数量在不断增长。1970年在苏联生活着2.417亿人（其中53.4%是俄罗斯族人）。1989年前夕，苏联的人口增加到了2.867亿人，其中俄罗斯族人共1.452亿（50.6%）。在俄罗斯，1989年俄罗斯族人在总人口的1.474亿居民中占81.5%。此时，认为俄语是母语并流利地使用它的人占苏联人口的81.4%，占俄罗斯人口的88%。²当然，不同民族掌握俄语的情况是不同的。根据西方研究者的资料，1979年至少半数以上的乌克兰人、白俄罗斯人、哈萨克人、拉脱维亚人和立陶宛人能够流利地讲俄语。在中亚命名的民族中，有49%的乌兹别克人声称自己掌握了俄语，而土库曼人只有25%。外高加索地区各命名民族掌握俄语的百分比为27%-39%。最低的是爱沙尼亚人，从1959年的29%降至24%。³而按古博戈罗(M. Н. Губогло)的统计，摩尔达维亚不掌握俄语的人不超过5%。俄罗斯苏维埃联邦社会主义共和国、乌克兰、白俄罗斯、哈萨克斯坦、格鲁吉亚、阿塞拜疆也是类似摩尔达维亚的情况。南高加索地区精通俄语情况最差的是在民族最为复杂的亚美尼亚。⁴

俄语影响加大，既有政策导向、压缩民族语教育的结果，也是社会结构总变化及俄语本身的功能、少数民族下层的选择造成的，实际上也是现代化进程的一种结果。苏联的工业化和城市化进程的加速，导致人员流动加大，非俄语居民涌入城市，为了交流方便，自觉放弃了地位比较低的母语而选择作为民族间交流语言的俄语。就功能来讲，尽管苏联宪法上说各民族语言平等。但事实上俄语和少数民族语言的功能还是存在着很大差别。用民族语出版的书籍主要是文艺类、儿童类、教育、农业方面的书籍。至于生物学、医学、历史学方面的书籍，主要是用俄语出版，有

¹ (俄)瓦列里·季什科夫：《苏联及其解体后的族性、民族主义及冲突——炽热的头脑》，姜德顺译，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2009年，第163页。

² Барсенков А.С., Вдовин А.И. История России. 1917-2004. учебное пособие. Москва, 2005, с. 572.

³ (美)罗伯特·康奎斯特主编：《最后的帝国——民族问题与苏联的前途》，刘靖北等译，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1993年，第160页。

⁴ Мьякиев А.П. Власть и национальный вопрос: межнациональные отношения и Совет Национальностей Верховного Совета СССР(1945-1991). Саратов, 2004,с.243.

关工业问题、信息技术、军事、控制论方面的书籍几乎全是用俄文出版的。这也在某种程度上证明了俄语和民族语言在功能方面无法相比。在 1958 年赫鲁晓夫赋予父母为孩子选择学校的权利后，父母更喜欢把自己的孩子送到俄语学校，因为民族学校的俄语教学效果不佳，而俄语掌握得不好可能会妨碍今后获得高等教育及升迁机会。因此，关闭民族学校有些情况下是迫不得已的措施，因为生源少。少数民族的下层要改用俄语教学这种现象，按有些专家的说法，“绝不是苏联独有的，很多国家少数民族本身反对用母语教学，用母语教学使掌握更重要的国语或世界语言变得困难”。¹

客观地看，俄国及苏联的语言发展进程对任何一个多民族国家而言都是可以理解和客观的进程。俄语地位的强化与英语国家英语的情况有类似之处。从国家治理的角度来看，这似乎还是必要的。曾指责苏联语言政策不平等的从苏联中独立出来的民族国家，现在反而都在宪法中规定了民族语言作为国语的法定地位。这也恰恰说明，对一个统一的多民族国家来说，从国家层面要求每一个人除本民族语言外还要懂得民族间交往的语言，是很正常的现象，无可厚非。

语言问题是民族问题的一部分。统一的交往语言的存在有助于各民族交往、交流和交融，也更有利于牢固的国家认同的形成。同时，随着现代化进程的加速，经济的发展，统一市场的发展，统一的行政体系的完善，也要求鼓励民族间交往的主要语言的普及。苏联解体前夕，俄罗斯著名的民族问题专家科兹洛夫曾指出，在真正民主的社会，在境内人们应当有权随便去什么地方，随便在什么地方生活，相应地，对学校教学语言的选择也不应由民族共和国教育机关的指示确定，而是应由相应学区的居民民主意愿决定，这在世界大多数发达国家都是惯例。在居民民族和语言构成复杂的共和国，赋予“主角”民族特权的那些国语法令应当认为是不民主的。同时，为了经济及其他要求，统一国家的中央政府机关可以尽力鼓励民族间交往的主要语言（在苏联就是俄语）的普及，反对民族阵线对某种沙文主义的指责。对全苏国际文化的统一支持完全是合法的；发展民族文化（其中当然也包括俄罗斯文化）是合理的，但主要不是靠共和国行政机关的行为及经费，而是靠自由形成的各种不同的文化群体。²他实际上也强调了统一国家推行统一的交往语言的必要性。

这里还涉及到如何看待语言平等问题。民族语言的绝对平等是理想主义的目标。语言的客观不平等很难完全消除。苏联民族共和国抱怨苏联搞俄罗斯化，但这些共和国的命名民族在反对俄罗斯的同化时，在对待自己共和国境内的少数民族的态度上，自己又扮演着小的帝国民族的角色。比如格鲁吉亚、阿塞拜疆和塔吉克斯坦。这几个共和国推广作为民族间交往工具的格鲁吉亚语、阿塞拜疆语和塔吉克语时，具有俄罗斯苏维埃联邦社会主义共和国及苏联都未曾有过的残酷性特点。如在格鲁吉亚，存在对明格列尔人和斯万人的同化，对阿布哈兹和南奥塞梯推行语言同化政策。在塔吉克斯坦积极同化帕米尔各族和雅格诺布人。在阿塞拜疆同化塔雷什人和列兹金人。在摩尔达维亚也存在同化加告兹人的趋势。实际上在苏联，俄语是能为大多数民族所接受的语言。赫鲁晓夫进行学校改革后，少数民族下层的家长为孩子选择俄语学校上学，民族语学校生源减少，1990 年 4 月 24 日的《苏联各民族语言法》中确定俄语的官方语言地位得到了少数民族代表的支持，也都说明了这个问题。还有些例子也很能说明这个问题。很多民族语言的捍卫者却更愿意使用俄语写作。比如爱沙尼亚族院士尤汉·卡赫克就说，“我用俄语写的关于爱沙尼亚的书，在这个国家和外国，比起假如我用爱沙尼亚语所写的书来，会有多出千百倍的人读到。”白俄罗斯作家瓦西里·贝科夫公开声称：“我宁愿死去，也不愿意目睹我的语言消亡。”但这依然从未阻止他在其先前的整个职业生涯中用俄语写作和发表论著。³这些都说明了少数民族是认可俄语在交

¹ Алпатов В.М. 150 языков и политика.1917-2000.Социолнгвистические проблемы СССР и постсоветского пространства.М.,2000.с.107.

² Козлов В.И. Национальный вопрос: парадигмы, теория и политика.История СССР. 1990. №1. с. 21.

³ (俄)瓦列里·季什科夫：《苏联及其解体后的族性、民族主义及冲突——炽热的头脑》，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 2009 年版，第 165—166 页。

往中的作用的，但反对强制推行。

苏联从20世纪30年代末起，强化俄语地位的同时也并没有剥夺其他民族语的使用权，俄语与民族语双语并存一直都存在，各民族使用母语的权利一直受到保护。就像现在的俄罗斯联邦宪法中明确规定了国语和民族共和国语的双语原则：俄语是俄罗斯联邦境内的国语。作为俄罗斯联邦组成部分的共和国，大多数都规定了自己的国语，有些共和国甚至确立了几种国语。但这并不否定俄罗斯各民族享有在社会关系领域使用母语的权利。

【论 文】

中亚国家语言政策的选择及评价¹

董天美²

摘要：语言政策一直是多民族国家中民族统一构设的重要内容。苏联解体后，中亚五国均面临国家建构和政治文化转型的重大问题，也面临维护政权稳定和保护民族多样性的双重挑战。语言作为符号和记忆的载体，包含着深刻的民族性和政治价值。因此，语言政策的调适成为国家建构进程中不可回避的关键内容之一。多民族国家的语言政策基本会采取一元化、双元化、多元化三种路径。独立后的中亚五国在这一问题上表现得尤为突出，虽然具体手段不尽相同，但其共同目标是巩固主体民族语言的国语地位。当前，在全球化大背景下，面对日趋复杂的国际环境，中亚五国必须处理好内部稳定和外部和谐的双重关系，采取渐进式的语言改革策略应对二者间的张力，逐步营造起良好的政治文化环境。

关键词：中亚国家；语言政策；多元选择；国家认同；“去俄化”

当今世界上大部分国家是多民族国家，多民族国家在国家建构中都要面对民族统一构设这一核心问题。民族统一构设即指“向一个语言、宗教或者种族方面具有权威性的民族范式方向积极同化和标准化的过程”³。语言政策是其中的重要一环，特别是在具有不同种族、文化、宗教的国家当中，显得尤为重要。每个人都置于社会化的浪潮中，语言是社会活动中最重要的工具之一。因此，语言政策实施得恰当与否，直接关系多民族国家的和谐与稳定，因而具有十分重要的理论意义和现实价值。

目前关于中亚语言政策的研究基本围绕国别研究展开，侧重于某一国家或这一地区的语言发展历史，对中亚五国语言政策的比较研究和多民族国家语言政策路径选择的研究相对较为薄弱。因此，本文试图从这一视角探讨后苏联时代中亚五国语言政策制定的背景、路径选择及其对多民族国家建构的启示与思考。

¹ 本文刊载于《俄罗斯东欧中亚研究》2019年第5期，第109-122页。

² 作者为中国人民大学国际关系学院博士研究生，美国哥伦比亚大学哈里曼研究所联合培养博士生。

³ [英]戴维·米勒、韦农·波格丹诺，《布莱克维尔政治学百科全书》，邓正来译，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2年版，第527页。

何为语言政策？狭义上是指国家运用公权力影响或干预语言，而广义上不仅包括政府的决策和行动，还包括公众及其他行为体对于语言的态度¹。本文所研究的中亚五国的语言政策采用狭义的定义，主要是指权威机构，如一个国家的政府，对语言实践方面的相关规定。与之相关联的一个概念——语言改革——是指语言政策的改进、规划和实施²。其中主要包括两个层面的含义：第一是指某一国家族群及其成员的语言习惯的变化，第二是指共同体成员对于语言的态度和意识的转变，共同体成员在其中既是语言改革的推动者也是实践者。

具体到中亚地区，该地区的语言格局较为复杂。狭义的中亚以阿姆河和锡尔河流域为中心，是以历史为基础形成的综合性概念，而并不是单纯地理空间意义上的概念，主要是指由位于亚洲中部的具有类文化和历史渊源的诸民族政权所构成的特定区域。中亚是人们对这一特定历史文化区域的习惯指称。苏联解体后，这一历史文化区域主要分属于五个国家，即哈萨克斯坦、乌兹别克斯坦、塔吉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和土库曼斯坦，因而，狭义中亚一般来说是指中亚五国。本研究使用的“中亚”概念即为此狭义“中亚”之定义。

随着20世纪90年代苏联解体，由莫斯科中央政府设计的以俄语为主导的语言体系开始瓦解，中亚五国纷纷力求脱离原苏联的文化体系，颁布语言法，规定主体民族语言为国语，削弱俄语在本国的地位，充分挖掘隐含在苏联时期强大的国家认同背后的有关本民族的语言、记忆、宗教、民俗等文化遗产，将其塑造成为新的民族认同要素。这种方式在一定程度上达到了迅速提高主体民族地位的效果，保证了独立之初的国家在政权上的稳定和统一。但是，长远来看，由于中亚是典型的多民族、多语言分布地区，民族语言人口结构十分复杂，历史上在中亚繁衍生息的古代民族（或部族）有130多个，是名副其实的“种族大熔炉”³。因此，当地的语言改革势必会面临处理族际冲突和维护国家统一的双重难题，其实质就是要处理好国家统一和民族多样性这一对“一”与“多”的关系。一旦在国家事务中掺入族群因素和群体归属感，不可避免地会滋生排他和偏狭，由此引发的族际排斥和封闭成为民族冲突产生的主要原因，这成了当前中亚各国执政者在民族统一构想中面对的巨大挑战。

一、中亚国家推行主体民族语言的困难

中亚地区作为多民族、多语言的分布区域，其民族语言人口的结构十分复杂。从中亚地区的人口数量看，第一大语言群体是讲突厥语族诸语言的各民族，即哈萨克人、乌兹别克人、吉尔吉斯人、土库曼人等，其人口占据中亚地区居民的大多数；第二大语言群体是讲俄语的斯拉夫语族诸民族，即俄罗斯人、乌克兰人、白俄罗斯人、波兰人等，约占该地区总人口的四分之一，在各国内均有分布；第三大语言群体是讲波斯语族诸语言的各民族，包括塔吉克人、库尔德人、俾路支人、帕米尔人等；第四大语言群体是不同时期从各地迁徙或被驱逐至此地的使用不同类型语言的民族，主要有德意志人、朝鲜人、东干人、希腊人、车臣人、亚美尼亚人等。另外还有极少数原住或非原住民族群体，他们承认自己是所在国主体民族的一部分，认为主体民族语言是自己的母语。但是，在苏联解体前，俄语已基本成为所有这些民族的共同语言⁴。

20世纪80-90年代，在苏联解体前，中亚各国就已经开启主体民族国语化的进程，苏联对本地区的控制力和凝聚力开始下降，各国纷纷通过立法形式谋求本民族语言的国语地位（见表1），这项改革一直延续至今，并逐渐被视为“亲西方”或“去俄罗斯化”的政治象征。但由于中亚各

¹ Schiffman, H. *Linguistic culture and language policy*. New York: Routledge, 1996.

² R. Appel & P. Muysken, *Language contact and bilingualism*, London and Baltimore, MD: Edward Arnold, 1987.

³ 石培玲：《文化同一性的危机与中亚民族主义的认同困境》，载《学术界》2007年第2期。

⁴ [俄]A. H. 巴斯卡科夫，《对中亚地区和哈萨克斯坦语言状况的社会语言学分析》，努库斯1992年版，第16-18页；汪金国，《多种文化力量作用下的现代中亚社会》，武汉大学出版社2006年版，第136-137页；何俊芳，《中亚五国的语言状况》，《世界民族》2001年第1期。

国内部民族众多且历史变革较为复杂，主体民族语言和俄语长期处于并行的状态中，只能采取渐进式的语言改革策略，从而使语言兼具政治功能和交际功能的二元化特征。

表 1、独立前后中亚五国语言立法概况¹

塔吉克斯坦	独立前：1989 年 7 月通过语言法	规定塔吉克语为国语，俄语为族际交流用语
	1994 年、1999 年分别颁布宪法	确定塔吉克语的国语地位
哈萨克斯坦	独立前：1989 年 9 月通过语言法	确立哈萨克语的国语地位
	1993 年宪法	哈萨克语是哈萨克斯坦的国语，俄语是族际交流用语
	1995 年修改宪法	承认哈萨克的国语地位，俄语的地位调整为官方语言
	1997 年修订语言法	再次确立哈萨克语的国语地位
吉尔吉斯斯坦	独立前：1989 年通过语言法	规定吉尔吉斯语是国语
	1993 年宪法	俄语是族际交流用语
	2000 年通过《官方语言法》	规定俄语是官方语言
	2003 年新宪法	重申吉尔吉斯语的国语地位
乌兹别克斯坦	独立前：1989 年 10 月通过语言法	确立乌兹别克语为国语
	1992 年宪法	再次重申乌兹别克语的国语地位
土库曼斯坦	独立前：1990 年 5 月	确立国语为土库曼语
	1992 年宪法	再次规定国语为土库曼语

总体来看，后苏联时代中亚五国的语言政策一直都处于国家建构和民族融合的张力之中。究其原因，语言是人类最重要的交际工具，其他交际工具，如文字、旗语、手势、符号都是在语言的基础上形成的²。赫尔德（Herder）认为语言是最基本的社会联系，是人们之间联系和交流的唯一的手段，语言表达了群体的集体经验³，也是共同体形成的基础。同时，按照斯大林的观点，“语言是工具、武器，人们利用它来互相交际、交流思想，达到互相了解”⁴。“思想交流是极为必要的，因为没有思想交流，就不可能调整人们在同自然力的斗争中，在生产必需的物质资料的斗争中的共同行动，就不可能在社会生产活动中获得成就，因而就不可能有社会生产本身的存在。可见没有全社会都懂得的语言，没有社会一切成员共同的语言，社会就会停止生产，就会崩溃，就会无法作为社会而存在下去。就这个意义来说，语言既是交际的工具，又是社会斗争和发展的工具。”⁵

根据对斯大林上述对语言交际功能的理解，结合其将拥有共同语言视为“民族”经典要素之一的观点，我们可以认为人与人交际成为可能的重要条件，就是要全社会具备可以沟通的语言。虽然文字、手势、符号之类也可以作为必要的交际工具，但它们只能起到辅助作用，起不到决定性作用。既然语言最初产生于人类为了生存，同大自然斗争的需要，那么，依此类推，当代社会如果要得到顺利的发展，不同个体与群体之间也需要借助语言进行经常的思想交流。民族作为当代社会，尤其是多民族国家的一个重要单元，不同民族之间的交流对多民族国家的经济与社会发展至关重要。这种交流何以可能？成为可能的重要条件就是必须拥有可以相互理解的共同语言。这种共同语言是多民族国家不同民族交际的重要工具。有了共同的语言，不同民族之间就能够进行思想的交流，群体之间的隔膜就会自然而然地逐渐淡化。当然仅仅具有共同的语言还不足以达到政治文化建设的目标，语言的商谈功能能否顺利发挥更是政治文化建设顺利与否的重要影响因素。

¹ 赵亮，《多元视角下中亚国家的语言政策》，《信阳师范学院学报》2015 年第 5 期；吉尔吉斯斯坦共和国《官方语言法》，刘庚岑译，《中亚信息》2000 年第 10 期；汪金国，《多种文化力量作用下的现代中亚社会》，第 138-139 页。

² 张友国，《族际整合中的语言政治》，载《政治学研究》2010 年第 4 期。

³ Anthony D. Smith, *The Ethnic Revival in the modern world*,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1, p. 45.

⁴ 斯大林，《马克思主义与语言学问题》，人民出版社 1957 年版，第 20 页。

⁵ 斯大林，《马克思主义与语言学问题》，人民出版社 1957 年版，第 20-21 页。

言政策的语言和非语言目的，才能理解语言政策的特点¹。研究多民族国家的语言政策，还要将其放置于国家的历史发展和社会变革中来看待，才能更好地认识语言政策背后的价值和目标。

综合分析多民族国家的语言状况，以国语和官方语言²为衡量基准，多民族国家的语言政策大致有三种路径：

第一，一元化路径。在这一路径下，语言政策规定国家只能使用一种语言作为国语或官方语言，比如美国曾经盛行的独尊英语运动和苏联的强化俄语政策。这种方式要达到的目的是：国家中占据主流或权威地位的群体想让他们语言保持唯一的官方地位，作为新近巩固的国家政权权威性的标志，并以此证明比本国其他成员们的合法性更高³。因此，一元化语言政策通常在确定国语或官方语言的前提下，进一步着眼于如何公平对待其他少数民族的语言，在实施过程中，赋予少数民族语言以平等地位必须与支配性民族集团的态度和少数民族的愿望相联系。

第二，双元化路径。这种路径的实施目的在于维持各语言集团之间的均衡，以保障政治稳定。因此，通常这些国家会采取双重官方语言的办法来平衡这一关系。独立后的哈萨克斯坦较为典型，将哈语和俄语基本置于同等地位，这是一种比较具有中和性和策略性的做法，有利于维护独立初期的多民族国家的和谐与稳定。

第三，多元化路径。这一语言政策鼓励多民族国家采取多重国语或官方语言制，多个语言正式享有同等的地位，少数族群可以选择是否保存自己原有的语言，欧洲民主国家多采取此形式，最为典型的是瑞士和比利时的语言政策。

针对语言问题政治化的影响，中亚国家普遍对其独立之初的语言政策进行了微调。苏联解体后，中亚五国宪法均规定主体民族语言即哈萨克语、乌兹别克语、吉尔吉斯语、塔吉克语、土库曼语为本国国语，总统候选人的主要条件之一是必须通晓国语。可以说，横跨中亚的变化展示政权操纵语言符号的政治风格、意愿和能力⁴。中亚各共和国在独立之初都在法律上把俄语定为第二母语，以“官方语言”或“族际交际语”的形式加以确立，属于双元化路径。但近年来，俄语在中亚各国的地位日益分化。

吉尔吉斯斯坦宪法规定，“年龄不低于三十五岁和不高于六十五岁、熟练掌握国语，在提名为总统候选人之前已在共和国至少居住十五年的吉尔吉斯共和国公民可被选举为吉尔吉斯共和国总统”。依照吉尔吉斯斯坦选举法规定，所有总统候选人需要通过吉尔吉斯语考试。总统候选人要通过三关：三页竞选论文，文章中不能超过14处错误；阅读艺术文章；复述自己的竞选纲要。委员会统计竞选者的词汇储备量，存在的重音问题等。最终得出一个结论——具有或者不具有总统候选人的资格⁵。虽然吉尔吉斯斯坦也在宪法中明确规定，“共和国保证、保留、平等而自由地发展共和国居民所使用的俄语及其他一切语言，并保证使其发挥功能作用”，但显然其首要目标还是要扶持国语的地位。近几年，吉尔吉斯斯坦为保证本国经济发展和政治稳定，不可避免地要处理好与俄罗斯的睦邻友好关系，也试图通过语言政策向俄罗斯示好。吉尔吉斯斯坦前总统热恩别科夫在比什凯克出席首届吉俄高校校长论坛时表示，无论现在还是将来，俄语都是吉尔

¹ 张宏莉，《当代哈萨克斯坦民族关系研究》，第162页。

² 国语（Nation language）是一个统一国家在政治、社会、经济、文化范围内起到一体化和团结作用的语言，它是该国家的象征之一。官方语言（Official language）是国家管理、法规和公文的使用语言。

³ [俄]瓦列里·季什科夫，《苏联及其解体后的族性、民族主义及冲突——炽热的头脑》，姜德顺译，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2009年版，第526页。

⁴ Sally N. Cummings, *Symbolism and power in Central Asia: politics of the spectacular*, London & New York: Routledge, 2010. p. 140.

⁵ 《吉尔吉斯斯坦总统竞选要过国语考试关》，http://euroasia.cssn.cn/zyyjw/zygq/jrjst/jrjstwh/200905/t20090528_1881906.shtml

吉斯斯坦的官方语言¹。这也被看作是吉俄关系未来进一步加强的标志，也意味着吉尔吉斯斯坦的语言政策短期来看将一直坚持双元化路径。

而在其他中亚国家，其语言政策呈现出显著的“去俄罗斯化”倾向，逐步走向一元化路径。比如，1989年乌兹别克斯坦颁布《国语法》，规定乌语为国语，俄语为族际交际语。但在此后的1995年以及2004年的语言法修订法案里，没有再提及俄语的地位，俄语失去了在乌的官方语言地位。1993年，乌首任总统卡里莫夫签署《关于推行基于拉丁字母的乌兹别克语字母表》法令，其主要内容是将乌兹别克语拼写从西里尔字母过渡至拉丁字母。许多政治学家认为，这项改革是乌对俄罗斯化的拒绝和对突厥语世界的和解。

塔吉克斯坦的语言政策是一种简单的二分法：国家语言政策和非塔吉克语言政策。塔吉克斯坦在保留非塔吉克人语言的同时，将塔吉克语作为官方语言，建构语言与认同的关系。这一进程的基本工具是“语言法”。2009年10月5日《塔吉克斯坦共和国国家语言法》颁布，该法令第一章第三条规定“塔吉克斯坦共和国国语为塔吉克语”，第四条规定“其他语言，除本法所考虑到的情况以外，所有居住在共和国境内的民族和部族，有权自由使用其母语。塔吉克斯坦共和国为自由使用、保护和发展巴达赫尚语（帕米尔）及雅格诺布语创造条件”。该部语言法最大的特点是：在语言立法上保护了语言的多样性，同时强化了塔吉克语的国语地位，而俄语失去了“族际交际语”的地位。

土库曼斯坦书写文字于1993年起由西里尔字母改为拉丁字母。土法律规定，各民族公民有权使用本民族母语。教学机构保证学习三种语言：土库曼语、英语和俄语。在排序上，俄语已经让位于英语。土库曼斯坦除与其他国家一样通过语言法规定土库曼语的国语地位，还高度重视和提倡土库曼语在高等教育中的使用。因为高等教育是国家领袖和精英的必经之路，控制高等教育系统的教学用语，就能有效巩固土库曼语的主体地位²。

哈萨克斯坦在语言改革的道路上进行得更加曲折且谨慎，许多人把哈国的语言改革看作是俄罗斯与美国无处不在的斗争中的最新一场胜负之战。哈萨克斯坦总统纳扎尔巴耶夫在国家媒体上发表的署名文章中说，1940年苏联让哈萨克斯坦改用西里尔文字的决定是“政治性的”，而改用拉丁字母的决定则被认为是哈萨克斯坦“国家现代化工程”的一个关键部分³。哈萨克斯坦为顺利进行政治文化建设，塑造国家内不同集团对哈萨克斯坦的国家忠诚，其独立后的语言政策经历了从双元化路径到一元化路径，同时尊重语言多样性的变迁历程。

哈萨克斯坦1993年宪法称：“哈萨克语是哈萨克斯坦共和国的国语，俄语是族际交流语言”。1995年宪法除继续规定哈萨克语为“国语”外，还规定在国家组织和地方自治机构中，俄语和哈萨克语一样平等地正式使用，将俄语从“族际交流语”提升到国家“官方语言”的地位⁴。

2006年，哈萨克斯坦总统纳扎尔巴耶夫明确提出“三语政策”，这是哈国语言政策的一次重要转变，民众可以使用哈语（国语）、俄语（族际交际语）、英语（顺利融入全球经济的语言）三种语言。其中，要继续巩固哈语的国语地位，扩大其使用的范围，统一标准的哈语；保持俄语的社会文化功能；支持学习英语，扩大国际合作和交流。这项政策是推动哈国融入全球化进程的重要举措，但长远来看，哈语的国语地位得到巩固，而俄语的地位逐渐被弱化。

近年来，哈萨克斯坦的语言政策明确了一元化的路径。2012年12月14日，纳扎尔巴耶夫总统在年度国情咨文《〈哈萨克斯坦（2050）战略——健全国家的新政治方针〉》中给哈萨克斯坦

¹ 《吉尔吉斯斯坦总统：俄语无论现在还是将来都是吉官方语言》，<http://world.huanqiu.com/article/2019-03/14622623.html?agt=15422>

² Sally N. Cummings, *Symbolism and power in Central Asia: politics of the spectacular*, London; New York: Routledge, 2010. p. 141.

³ 《这个俄罗斯最忠实的盟友正在悄悄“去俄化”》，https://news.sina.cn/global/szxx/doc-ifyyqyni_4574051.d.html?vt=4

⁴ Bhavna Dave. *Politics of modern Central Asia*, Milton Park, Abingdon, Oxon; New York: Routledge, 2010. p. 157.

文字改革确定了发展方向，他指出：“我们将从2025年起着手实现哈文字母拉丁化的过渡，也就是变成拉丁文字母”。2017年4月，在正式宣布将启动拉丁化拼写改革的署名文章中，纳扎尔巴耶夫写道：“我们必须理解两大不容更改的原则：第一，没有对民族文化的保护，现代化是不可能的；第二，为了向前走，一个民族必须将那些阻碍发展的过往因素留在身后。”他同时明确提出，“在2017年年底前要完成哈萨克文新字母表、字母形式和标准的制定工作，并从2018年年初开始在哈萨克斯坦全国范围内进行推广，原计划从2025年开始的改革计划被提前到2018年进行”¹。而与此同时，英语在整个原苏联地区的影响力不断上升，奉行平衡政策的哈萨克斯坦更积极普及英语，在哈政府制定的2011-2020年国家语言发展项目当中，甚至已经提出了建立哈萨克语、俄语和英语“三驾马车”的长期目标，致力于培养一定数量的三语人口。

三、中亚国家语言政策缘何进退两难？

事实上，中亚地区的每一个国家都是多民族国家，独立以来唯一能够把各民族的文化思想轻松联结起来的语言不是已退化的各主体民族语言，而是“俄罗斯化”留给它们的文化资源之一——俄语。各国独立后，纷纷要求恢复本民族历史的本来面貌，将民族语言提高到应有的地位。这本是正当和无可厚非的，但实际呈现出来的现象却是走向另一个极端——民族主义倾向。显然，中亚各国在语言的使用导向上有陷入误区的趋势，以为提高主体民族语言的地位和降低俄语的地位有助于重回和保持主体民族历史文化的纯正，有助于进一步摆脱俄罗斯文化的影响。

但是，中亚各国在语言问题上曾一度陷入继承与纠偏过程中进退两难的困境，强制推行国语（其实，把主体民族语言用法律的形式固定为国语就有强制推行的意味）势必引起主体民族同非主体民族尤其是俄罗斯族之间的矛盾，但是给俄语以国语地位，又会使民族国家主体民族的心理产生障碍²。

此外，苏联解体后，大量俄罗斯人从中亚地区迁出。一是因为中亚国家独立后，国内的民族主义情绪空前高涨，导致俄罗斯等民族的地位下降，甚至存在一定程度的歧视；二是因为各国独立初期，经济发展低迷，就业和生存条件较差，加之俄语的地位下降，不懂国语的俄罗斯人纷纷被挤出关键部门，等等。1991-1996年，共有250多万人口从中亚地区迁往俄罗斯³。另据统计部门数据，1991年，在乌兹别克斯坦的俄罗斯公民共有159.4万，占乌国总人口7.7%，而截至2017年1月1日，乌兹别克斯坦只有73万俄罗斯公民，占总人口2.2%。据国家统计局委员会发布的乌国常住人口统计数据，俄罗斯公民流出高峰为1991-2011年，当时，在乌俄罗斯移民数量减少近一半，俄罗斯是中亚移民的主要迁入国。在同一时期，乌国俄语学校数量减少了一半⁴。2001-2005年，从哈国迁入俄罗斯的移民为24.26万人，2006-2010年为18.55万人⁵。

但是近年来，伴随着国际局势日趋复杂，中亚五国与俄罗斯的关系变得更为复杂。其中，在乌兹别克斯坦，俄语虽然丧失了官方语言的地位，但近年却呈现出俄语普及率逐年增长的趋势。这是因为，在乌兹别克斯坦内部就业压力较大的现实下，俄罗斯成为年轻人出国就业的最主要目的国。俄罗斯科学院社会分析与预测研究所在2017年2月公布的数据显示，俄罗斯约有150万乌兹别克斯坦人。其中，大部分人在俄工作，将劳动报酬转移至乌国。官方数据显示，2016年，

¹ 参见吴宏伟，《哈萨克斯坦文字拉丁化改革——从探讨到实践》，载《语言战略研究》2018年第4期。

² 汪金国，《多种文化力量作用下的现代中亚社会》，第145页。

³ Васильев С. Возвращаются ли русские в Казахстан? <http://rusedin.ru/2011/05/26/vozvrashhay-utsya-li-russkie-v-kazakhstan/>. 转引自张宏莉，《中亚国家语言政策及其发展走向分析》，载《新疆社会科学》2015年第2期。

⁴ 《俄语在乌兹别克斯坦地位仍举足轻重》，<http://www.siluxgc.com/UZ/20171026/8336.html>

⁵ Васильев С. Возвращаются ли русские в Казахстан? <http://rusedin.ru/2011/05/26/vozvrashhay-utsya-li-russkie-v-kazakhstan/> 转引自张宏莉，《中亚国家语言政策及其发展走向分析》，载《新疆社会科学》2015年第2期。

从俄罗斯转至乌兹别克斯坦的个人资金高达 27 亿美元，平均每笔转账数额约为 279 美元。2015 年乌国共有 739 所俄语学校，2017 年增加至 836 所，其中乌兹别克斯坦学生所占比例高达 90%¹。可见，社会和经济的发展对于语言的需求为俄语在乌国的普及带来了新的契机。

另外，由于语言文字改革的经济成本和隐性成本较大，语言文字的改革并非一朝一夕的事情，语言改革背后必将是一场政治角力，这在哈萨克斯坦表现得较为突出。根据哈萨克斯坦 2016 年的人口普查，全国约三分之二的人口为哈萨克族，约 20% 是俄罗斯族，但由于苏联多年的统治，几乎人人都说俄语，1 800 多万人口中差不多有 94% 的人熟练掌握俄语，哈萨克语以 74% 排在第二。目前根据官方媒体的说法，哈萨克语拉丁化改革将历时 7 年，约需资金 2180 亿坚戈（合 6.64 亿美元），其中 90% 将用于教育，出版新的拉丁字母教科书，包括文学课本。还有约 16.6 万美元的预算用于在 2018 年第三季度开发 IT 程序，将西里尔文字转为拉丁文字，有 3320 万美元用于提高中学老师的拉丁字母拼写水平，另有 140 万美元是在 2024 年请有影响力的博主为项目的第三阶段进行宣传。这项改革如果操作不当，一旦讲俄语的高端人才的就业和升职空间被语言所限制，他们考虑移民的可能性会大大增加。哈萨克斯坦的一些学者担心改变文字所带来的政治后果会延缓经济发展。目前，俄罗斯、哈萨克斯坦和乌克兰之间 10% 的贸易得益于使用同一语言²，语言相同又一定程度上造就了共同的文化和思维方式，讲俄语的哈萨克人在这三个国家间的经济流动能力更强，而从西里尔文字逐步转向拉丁文字会弱化与后苏联国家的贸易关系。

结语

中亚五国是典型的多民族国家，从社会结构上看，政治的界限与族群的界限不相重叠，这就势必出现族群谋求政治权利的扩大和执政者巩固对各族群的控制两大目标，族群与政治虽然是分属于两个维度的概念，但二者一直处于相互博弈状态。那么，语言、族群、政治三者之间是何种关系？从语言的自身属性来说，它可以被看作是人的一种能力、资产或资源，也可以被看作是族际整合或共同体形成的纽带。因此，政治精英必然会通过政治角力来决定语言的使用，以求维持（或改变）现有的政治结构与权力关系，所以语言权力也是政治力的展现，也就是说谁控制了通用的语言，谁就拥有更强的政治掌控力。厄内斯特·巴克（Ernest Barker）曾经断言：“属于同一个国家的所有人倾向于说同一种语言，而且随着民族精神向深度拓展，共同的语言对民族国家的精神统一越来越有必要”³。各民族如果拥有共同的语言，其相互间就具备了最基本的沟通基础，将会从各民族狭隘的民族认同中慢慢剥离出来，增强彼此间的了解与认可，有助于民族融合。因此，总的来说，对于多民族国家而言，拥有共同语言有利于国家建构。但是，从上述语言政策不同实施路径的阐述中不难发现，共同语言虽然是多民族间沟通的基础，但并不完全能构成民族团结的向心力，因为在民族的范畴内讨论语言政策，往往关涉到语言的统一或分裂与国家的统一或分裂的关系。从本质上看，语言是民族差异的属性之一，共同语言只能维系沟通的需求，并不能体现语言地位的平等。在某种意义上，语言问题最容易调动起民族内各个层次人员的情绪。因此，语言问题很容易引发民族问题，继而导致政治问题。

由于语言的使用会影响一个人行动、沟通、组织、自我认同以及培养自我尊重的能力⁴，因此，不论是对政府、族群还是个人来说，语言是一种政治资源，谁能控制语言的使用，谁就能主

¹ 《俄语在乌兹别克斯坦地位仍举足轻重》。

² Dene-Hern Chen: 《哈萨克斯坦举国更换文字的代价》，<https://www.bbc.com/ukchina/simp/vert-cap-43990248>

³ T. K. Oommen, *Citizenship, Nationality and Ethnicity: Reconciling Competing Identities*, Cambridge: Polity Press, 1997, p. 193.

⁴ Fishman, *The Sociology of Language: An Interdisciplinary Social Science Approach to Language in Society*. Rowley, Mass.: Newbury House.1972; Penalosa, Fernando. *Introduction to the Sociology of Language*. Cambridge, Mass.: Newbury House.1981.

宰通往政治舞台的通道¹。简单来说，语言本身是仅次于种族的重要人群特质，除了可以当作辨识的标签外，还可据之以赋予某个特定族群特权，或是以之为集体歧视的工具²。基于这一考虑，多民族国家无论实施单语政策、双语政策还是多语政策，都需要权衡语言政策与族群平等的关系。

当一群人的母语被尊称为“官方语言”或“国语”时，该语言顿时变为一种资产³。这种资产（或资源）的分配当然是根植于政治结构的配置，是政府的决策结果，绝非自然而成。为什么政治精英会采取语言政策来巩固自身地位？他们是担心一旦其他语言也享有同等的地位，那么他们在政治、经济、社会上的特权会被挑战⁴。所以，为其他语言设置政策障碍是为了保持族群间的距离，用来捍卫支配族群的文化，并进一步消减其自我认同，这对深受苏联政治文化影响的中亚国家来说尤为重要，也可以被看作是政治独立的标志之一。

从现实情况看，多民族国家语言问题的本质是语言的应用性和象征性之间的矛盾，即语言的理解需要和认同需要是对立的。与本民族的语言相联系的“认同需要”，在多民族杂居且民族界限森严或情绪对立情况下是十分突出的。列宁在谈论“民族平等”时，总是特别强调“语言平等”，不容许任何语言拥有特权。然而，政府方面为了国家的政治统一，为了经济、文化交流，以“理解需要”为出发点，一般倾向于支持一种或数种官方语言（或国语）。因此，值得思考的是，语言共同体是一个历史和文化的连续统一体⁵。政策固然可以在短期内加速语言的统一，但语言在实践上的统一是一个自然的过程，是一个少数民族自愿接受一个“族际共同语”的循序渐进的历史过程，通过国家行政手段强制推行“国语”的做法，其效果是否会适得其反？中亚五国通过立法等强制手段带来的语言改革是否具有根本性和可持续性？按照英格尔哈特（Inglehart）和伍德沃德（Woodward）的说法，丧失主体语言地位的被支配的族群会有三种选择：接受同化、不动员、集体抵抗⁶。目前，中亚五国在实施语言改革后，上述三种选择均有不同程度的存在。但是究其根本，语言改革只是弥合族群冲突和强化政治认同的手段之一，并不是全部。换言之，语言冲突只不过是族群表达其相对剥夺的象征，是政治斗争的工具。一些国家的统治者之所以青睐于从语言改革入手，是因为在问题越复杂的情况下，语言是最直白的冲突象征。但笔者认为，在中亚国家现代化的进程中，一元化的语言政策不一定会带来政治稳定，有可能会催生政治权力、经济资源的分配不均，某个族群的向上流动通道被堵塞，这样反而会加剧族群冲突或离心的力量，不利于社会稳定。

【论 文】

【论 文】

¹ O'Barr, William M. "The Study of Language and Politics". in William M. O'Barr, and Jean F. O'Barr, eds. *Language and Politics*, 1976, p.3.

² Allport, Gordon W. *The Nature of Prejudice*. Garden City, N.Y.: Doubleday Anchor Books. 1985, pp. 289-292.

³ Weinstein, Brian. *The Civic Tongue: Political Consequence of Language Choices*. New York: Longman. 1983, p. 81.

⁴ Weinstein, Brian. *The Civic Tongue: Political Consequence of Language Choices*. New York: Longman. 1983, pp. 33-34.

⁵ Andrew Vincent, *Nationalism and Particularity*,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2, pp. 183-184.

⁶ 参见 Inglehart, Ronald F. and Margaret Woodward. "Language Conflicts and Political Community". *Comparative Studies in Society and History*, 1967, Vol. 10, No.1, pp. 27-45.

《民族社会学研究通讯》第 1 期-第 349 期均可在北京大学社会学系图书分馆网页下载：
<http://www.sachina.edu.cn/library/journal.php?journal=1>.
也可登陆《中国民族宗教网》<http://www.mzb.com.cn/html/Home/category/36460-1.htm>
在“学术通讯”部分下载各期《通讯》。
《通讯》所刊载论文仅向读者提供各类学术信息，供大家参考，并不代表编辑人员的观点。

中国社会学会 民族社会学专业委员会
中国社会与发展研究中心
北京大学 社会学人类学研究所

本期责任编辑： 马戎、王娟
邮编： 100871
电子邮件： marong@pku.edu.cn